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巴基斯坦

（2014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
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序

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是适应全球化新形势和我国发展新变化，培育参与和引领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重要举措。我们要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角度思考，深刻认识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的重要性；从提高把握国际市场规律的能力入手，明确“走出去”的工作目标和要求；从适应开放条件下国际竞争的需要着力，充分发挥我国“走出去”的比较优势；从实现互利共赢的目标着眼，推动“走出去”的可持续发展。当前，要特别重视提升实施“走出去”战略的能力和水平。

总体上看，国际政治经济格局的变化为我国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提供了有利时机。根据预测，今后5年，我国对外直接投资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势头，对外投资规模超过5000亿美元，年增速在10%以上，存量超过1万亿美元。我们要进一步拓宽投资领域、优化国别产业布局、形成一批海外能源资源基地、制造研发基地和营销服务网络，充分发挥“走出去”对满足国内能源资源需求、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扩大国际市场份额的作用。要大力推进通讯、铁路、电站、核能、光伏、民航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装备制造业，轻工、纺织、服装、家电、汽车、船舶等具有比较优势的产业，以及化工、冶金、建材等重化工业或其中的部分加工制造环节，到具备条件的国家和地区投资。同时，要注重提升境外基础设施合作水平，以中国建设带动中国装备、技术、标准的国际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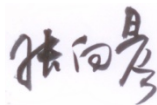
但同时也应看到，国际市场有其自身的发展规律，竞争更激烈、要求更高。2008年金融危机后，跨国直接投资出现了新特点，既给我们带来机遇，也带来挑战。许多国家都把吸引外资投向基础设施领域作为优先政策和重点，这使我国对外投资空间扩大。但同时，国际上反对外资流入和抵制全球化的民众情绪普遍升温，由此带来的阻力和风险也不可忽视。

根据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政府部门和

投资主体在“走出去”中有各自的职责。政府部门要做好宏观指导和服务，做好全球投资需求的规模、领域和国别研究，提供对外投资精准信息，简化对外投资审批程序。各类投资主体要逐步熟悉国际投资惯例，深入研判投资风险，提高国际化经营能力，运用跨国并购、股权投资等多种方式加大对技术品牌、营销网络等的兼并、收购、整合力度，提高海外投资效益。只有不断提升实施“走出去”战略的能力和水平，才能提高我国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要素资源的能力，推动我国从贸易大国向贸易强国、从吸收外资大国向资本输出大国转变。

为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向企业“走出去”提供权益保障、投资促进、风险预警等服务，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我驻外经商机构共同编写了2014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覆盖166个国家和地区，内容更加充实，贴近实际工作需要。在此，对新版《指南》的发布表示衷心祝贺！对参与编写的单位和同志们的辛勤劳动表示诚挚的慰问，希望大家再接再厉，把这一公共信息服务产品打造成品牌，为提升企业“走出去”的能力和水平发挥更大作用。

商务部部长助理



2014 年 9 月

参赞的话

巴基斯坦位于南亚次大陆西北部，南濒阿拉伯海，北枕喀喇昆仑山和喜马拉雅山。东、北、西三面分别与印度、中国、阿富汗和伊朗接壤，地理位置非常重要。近年来，巴基斯坦政权民主化趋势渐强，军方逐渐从国家政治舞台退至幕后。2013年5月的大选，进一步巩固了巴基斯坦政治趋稳的大势。这是巴基斯坦历史上首次在无军队、宗教、司法和外国直接干预的背景下完成的大选，也是巴基斯坦建国以来首次实现民选政府之间的政权顺利交接。



巴基斯坦法制健全。历史上作为英国殖民地，在宪法和法制上继承了西方法律体系，同时又加入了穆斯林宗教理念和现代法律文明成果。在经济发展方面，巴基斯坦在财政税收、贸易促进、外资管理、资源开发、劳工保护等方面的法律体系完善。

巴基斯坦是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市场开放，发展潜力巨大。这个拥有近2亿人口的巨大市场，几乎完全对外开放。随着新一届政府以经济振兴为第一国策，巴基斯坦的经济社会有望继续稳步发展，市场能量将进一步释放。

然而，当前巴基斯坦经济和社会发展也面临一些风险和挑战。其中最大挑战来自不稳定的安全局势和各类风险，包括安全风险、政治风险、法律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等，尤其恐怖主义活动猖獗一直困扰着巴基斯坦经济社会发展。

巴基斯坦是与中国山水相连的好邻居、好伙伴、好朋友、好兄弟。1951年中、巴建交以来，两国政府和人民相互理解、相互支持、真诚相待、荣辱与共，结下了深厚友谊，开展了全方位的互利合作。中国已经成为巴基斯坦第二大贸易伙伴，同时，巴基斯坦也是中国在南亚最大的投资目的地。巴基斯坦已经成为中国企业在海外耕耘的又一片热土。得天独厚的外交、人文、地理和经贸合作优势，使巴基斯坦成为许多中国企业“走出去”的第一站。广大在巴中资企业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尊重当地宗教习俗，将熟知“穆斯林宗教文化”作为了解这个市场的第一堂课。

在此提醒已经在巴或准备赴巴投资创业的国内企业，既要充分利用巴基斯坦的自然资源、市场空间、外交资源和劳动力优势，抓住巴基斯坦经济发展的战略机遇，开展各种模式的投资合作，又要审慎研判该市场的安全风险，努力破解安全立足、安全发展这一首要课题，更好地适应穆斯林宗教文化，更全面地融入当地社会，更科学地管理中外员工，进而营造一

个和谐的企业文化氛围，以保基业常青，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将一如既往地履行“信息、服务、协调、调研、交涉、保护”等职能，维护中资企业在巴基斯坦安全和正当经营权益，为中资企业创造更加有利的发展条件，共同开创中巴友谊和两国经贸关系更加美好的未来！

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济商务处经商参赞 李少彤
2014 年 9 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1
1. 巴基斯坦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2
1.1 巴基斯坦的昨天和今天	2
1.2 巴基斯坦的地理环境怎样？	2
1.2.1 地理位置	2
1.2.2 行政区划	2
1.2.3 自然资源	2
1.2.4 气候条件	3
1.2.5 人口分布	3
1.3 巴基斯坦的政治环境如何？	3
1.3.1 政治制度	3
1.3.2 主要党派	5
1.3.3 外交关系	5
1.3.4 政府机构	7
1.4 巴基斯坦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7
1.4.1 民族	7
1.4.2 语言	8
1.4.3 宗教	8
1.4.4 习俗	8
1.4.5 教育和医疗	9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10
1.4.7 主要媒体	10
1.4.8 社会治安	11
1.4.9 节假日	11
2. 巴基斯坦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12
2.1 巴基斯坦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12
2.1.1 投资吸引力	12
2.1.2 宏观经济	13
2.1.3 重点/特色产业	14

2.1.4 发展规划	14
2.2 巴基斯坦国内市场有多大?	15
2.2.1 销售总额	15
2.2.2 生活支出	15
2.2.3 物价水平	15
2.3 巴基斯坦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15
2.3.1 公路	16
2.3.2 铁路	16
2.3.3 空运	16
2.3.4 水运	17
2.3.5 通信	18
2.3.6 电力	18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18
2.4 巴基斯坦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0
2.4.1 贸易关系	20
2.4.2 辐射市场	21
2.4.3 吸引外资	21
2.4.4 中巴经贸	22
2.5 巴基斯坦金融环境怎么样?	25
2.5.1 当地货币	25
2.5.2 外汇管理	26
2.5.3 银行机构	26
2.5.4 融资条件	27
2.5.5 信用卡使用.....	27
2.6 巴基斯坦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27
2.7 巴基斯坦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8
2.7.1 水、电、气、油价格	28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28
2.7.3 外籍劳务需求	29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29
2.7.5 建筑成本	29
3. 巴基斯坦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

3.1.1 贸易主管部门	31
3.1.2 贸易法规体系	31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31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31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31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1
3.2.1 投资主管部门	31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32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32
3.2.4 BOT方式	33
3.3 巴基斯坦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4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34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34
3.4 巴基斯坦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5
3.4.1 优惠政策框架	35
3.4.2 行业鼓励政策	35
3.4.3 地区鼓励政策	36
3.4.4 特殊经济区域的规定	37
3.5 巴基斯坦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8
3.5.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38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39
3.5.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39
3.5.4 劳动投诉、援助、仲裁机构联系方式	40
3.6 外国企业在巴基斯坦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40
3.6.1 土地政策	40
3.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41
3.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41
3.8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41
3.8.1 环保管理部门	41
3.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41
3.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42
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42
3.9 巴基斯坦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43
3.10 巴基斯坦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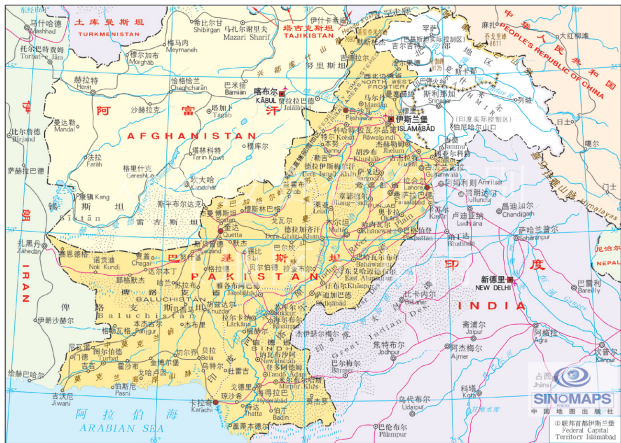
3.10.1 许可制度	43
3.10.2 禁止领域	43
3.10.3 招标方式	43
3.11 巴基斯坦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	43
3.11.1 中国与巴基斯坦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43
3.11.2 中国与巴基斯坦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44
3.11.3 中国与巴基斯坦签署的其他协定	44
3.12 巴基斯坦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44
3.12.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44
3.12.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44
3.13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45
3.14 在巴基斯坦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45
4. 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6
4.1 在巴基斯坦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6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46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46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46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7
4.2.1 获取信息	47
4.2.2 招标投标	48
4.2.3 许可手续	48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8
4.3.1 申请专利	48
4.3.2 注册商标	48
4.4 企业在巴基斯坦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9
4.4.1 报税时间	49
4.4.2 报税渠道	49
4.4.3 报税手续	49
4.4.4 报税资料	49
4.5 赴巴基斯坦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9
4.5.1 主管部门	49
4.5.2 工作许可制度	49

4.5.3 申请程序	50
4.5.4 提供资料	50
4.5.5 中国公民赴巴基斯坦需要签证吗?	50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50
4.6.1 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商参处	50
4.6.2 巴基斯坦中资企业协会	51
4.6.3 巴基斯坦驻中国大使馆	51
4.6.4 巴基斯坦投资促进机构	52
4.6.5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53
5. 中国企业到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4
5.1 投资方面	54
5.2 贸易方面	54
5.3 承包工程方面	54
5.4 劳务合作方面	55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55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56
6. 中国企业如何在巴基斯坦建立和谐关系?	57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57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行业协会的关系	57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58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58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59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59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60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60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61
6.10 其他	61
7. 中国企业/人员在巴基斯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62
7.1 寻求法律保护	62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62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62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63
7.5 其他应对措施.....	63
附录1 巴基斯坦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64
附录2 巴基斯坦华人商会、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65
后记.....	67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The Islamic Republic of Pakistan，简称“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巴基斯坦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巴基斯坦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问题？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巴基斯坦》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巴基斯坦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巴基斯坦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巴基斯坦的昨天和今天

巴基斯坦建国时间虽短，却有着悠久的历史和文化。早在5000年前，这里就孕育了灿烂的印度河文明。历史上，巴基斯坦和印度原是一个国家，后沦为英国殖民地。1947年印巴分治，分别脱离英国的殖民统治而独立。1971年因国内矛盾尖锐，加上大国介入，致使巴基斯坦分裂，东巴基斯坦独立为孟加拉国。国父穆罕默德·阿里·真纳虽在独立当年即逝世，但由于奠定了立国基础，至今仍深受国人爱戴。巴基斯坦是世界第六人口大国，绝大多数人信仰伊斯兰教，与沙特、土耳其、阿联酋等国关系密切。2013年6月5日，穆盟（谢）领导人纳瓦兹·谢里夫（Nawaz Sharif）第三次当选巴基斯坦总理。2013年7月30日，巴基斯坦举行总统选举，穆盟（谢）候选人马姆努恩·侯赛因（Mamnoon Hussain）当选新一届巴基斯坦总统，于9月9日正式就职。

1.2 巴基斯坦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巴基斯坦位于南亚次大陆西北部，南濒阿拉伯海，海岸线长840公里，北枕喀喇昆仑山和喜马拉雅山。东、北、西三面分别与印度、中国、阿富汗和伊朗接壤。国土面积为79.6万平方公里（不含巴控克什米尔的1.3万平方公里）。全境3/5为山区和丘陵地形，源自中国的印度河从北流入巴境后，向南蜿蜒2300公里，注入阿拉伯海。

巴基斯坦位于东5区，首都伊斯兰堡当地时间比北京时间晚3个小时。

1.2.2 行政区划

巴基斯坦全国共设4个省（旁遮普省、信德省、俾路支省、开伯尔-普什图省）、首都伊斯兰堡、巴控克什米尔地区（分为吉尔吉特—巴尔蒂斯坦地区、自由查谟和克什米尔地区两个行政区）和7个联邦直轄部落专区。各省下设专区、县、乡、村联会。

首都为伊斯兰堡。卡拉奇是巴最大城市和商业中心，其他主要经济中心城市包括拉合尔、费萨拉巴德、木尔坦等。

1.2.3 自然资源

巴基斯坦的主要矿产资源储备有石油、天然气、煤炭、铁、铝土、铜、

铬、铅、锌、金、大理石和宝石等。其中铜、铬、大理石、煤和宝石储量丰富。森林覆盖率4.8%。

1.2.4 气候条件

巴基斯坦大部分地区处于亚热带，气候总体炎热干燥，年均降雨量不到250毫米，1/4的地区降雨量在120毫米以下。巴基斯坦最炎热的时节是6、7月，大部分地区中午气温超过40℃，信德省和俾路支省部分地区中午气温最高可达50℃以上。气温最低的时节是12月至2月。海拔高度超过2千米的北部山区比较凉爽，且温差大。

1.2.5 人口分布

巴基斯坦人口约1.97亿，是世界第六人口大国。农村人口占总人口的63%左右，女性占总人口的48.5%。巴人口增长较快，年增长率为1.55%，世界排名第75位。

最大城市卡拉奇有人口2100万人，第二大城市拉合尔有人口1000万人，首都伊斯兰堡有150万人。

1.3 巴基斯坦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宪法】巴基斯坦建国后于1956年、1962年和1973年颁布三部宪法。1977年，齐亚·哈克实行军法管制，部分暂停实施宪法。1985年通过了宪法第8修正案，授予总统解散国民议会和联邦内阁、任免军队首脑和法官的权力。1991年7月通过的宪法第12修正案规定联邦政府有权设立特别法庭和上诉法庭，以打击犯罪，整治社会治安。1997年4月，谢里夫政府在议会通过宪法第13修正案，取消总统解散国民议会和联邦内阁的权力，并将解散省议会和省内阁、任免省督、三军参谋长和参联会主席以及最高法院法官的权力归还总理行使。随后，巴议会通过旨在严禁议员叛党的宪法第14修正案“反跳槽法”。

1999年穆沙拉夫执政后颁布临时宪法1号令，宣布暂停实施宪法。2002年8月，穆颁布“法律框架令（LFO）”，宣布恢复1973年宪法和哈克时代宪法第8修正案，规定总统有权解散国民议会、任命参联会主席和三军参谋长。2003年12月29日，巴基斯坦议会通过宪法第17修正案，规定总统经最高法院批准有权解散议会，与总理协商后有权任免三军领导人。

2010年4月19日，宪法第18修正案经扎尔达里总统签署生效，总统部分权力移交给总理，并在涉及中央与地方分权等重大敏感问题上做出调

整。2010年1月，巴基斯坦议会通过关于高等法院法官任命的宪法第19修正案。

【议会】议会是巴基斯坦的立法机构。1947年建国后长期实行一院制，1973年宪法颁布后实行两院制，由国民议会（下院）和参议院（上院）组成。国民议会经普选产生，参议院按每省议席均等的原则，由省议会和国民议会遴选产生。国民议会共342席，其中332席为穆斯林席，10席为少数教派特别席，分别由穆斯林和少数教派选民直接选举产生。国民议会设议长和副议长各1人，议员任期五年。参议院设100个议席，议员任期6年，每3年退职半数；设主席和副主席各1人，任期3年。2013年5月，巴基斯坦举行国民议会选举。纳瓦兹·谢里夫领导的穆斯林联盟（谢里夫派）获得342个国民议会中的191个席位，成为国民议会中最大党。

【政府】巴基斯坦实行联邦制，联邦政府是最高行政机关。联邦内阁由总理、部长和国务部长组成，各部委由常务秘书主持日常工作。省政府受联邦政府领导，但宪法规定实行省自治。省议会可为本省立法，但其立法必须符合联邦立法规定。受政治、经济、民族等诸多因素影响，联邦与省之间的关系十分复杂。宪法规定由中央和省政府官员组成共同利益委员会和全国经济委员会协调联邦与省区以及省区之间的关系。2013年5月，纳瓦兹·谢里夫率穆斯林联盟（谢里夫派）赢得大选，于6月初宣誓就职，第三次出任巴基斯坦总理。



巴基斯坦国父真纳之墓

【军队】军队在巴基斯坦政治生活中扮演着极为重要的角色，尤其是出现政治危机时，军队更成为一支决定国家命运和前途的重要力量。建国

以来,由于巴基斯坦民主政治制度不完善,政局长期动荡,1958-2001年,巴基斯坦陆军4位首领阿尤布·汗将军、叶海亚·汗将军、齐亚·哈克将军和穆沙拉夫将军先后接管国家政权,长达24年。即使在民选政府执政期间,军队也积极参与国家大政方针的制定。

1.3.2 主要党派

巴基斯坦实行多党制,主要政党有:穆斯林联盟(谢里夫派)、人民党、正义运动党(PTI)、穆斯林联盟(领袖派)、统一民族运动党(MQM)、人民民族党(ANP)、伊斯兰促进会(JI)、伊斯兰神学者协会(JUI)等。

巴基斯坦穆斯林联盟(谢里夫派)(PML-N)成立于1906年,当时称作全印穆斯林联盟,1947年巴立国后改称巴基斯坦穆斯林联盟。2013年5月,巴基斯坦穆斯林联盟(谢里夫派)(PML-N)在大选中胜出。

1.3.3 外交关系

【对外政策】奉行独立和不结盟外交政策,注重发展同伊斯兰国家和中国的关系。致力于维护南亚地区和平与稳定,在加强同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的同时,发展同西方国家的关系。支持中东和平进程。主张销毁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呼吁建立公正合理的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重视经济外交。要求发达国家采取切实措施,缩小南北差距。目前已同世界上120多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和领事关系。

【同美国的关系】冷战期间,巴美关系密切。此后,巴基斯坦因核试验和政变招致美国制裁。“9·11”事件后,巴基斯坦参加国际反恐战争,助美打恐,并采取措施打击国内极端主义势力。美国奥巴马政府上台后,出台对阿富汗、巴基斯坦新战略,加大对巴基斯坦军事和经济投入。2009年10月,美国出台5年内向巴基斯坦提供75亿美元援助的“克里-卢格法案”。两国建立了战略对话机制。同时,两国间信任赤字严重。巴基斯坦对美国无人机频频进入巴基斯坦北瓦基里斯坦部落区打恐十分不满。2011年,受本·拉登在巴基斯坦境内被击毙、美国和北约越境空袭巴基斯坦边境哨所事件等影响,巴基斯坦关闭境内北约后勤补给线,一度中断同美国高层互访。美国暂停部分对巴基斯坦军事援助。两国关系降至低点。

2012年以来,两国高层逐渐恢复接触。4月,巴基斯坦议会通过关于调整对美国关系和整体外交政策的指导原则,要求美国尊重巴基斯坦主权,就越境空袭事件无条件道歉,停止无人机越境打击等。7月,美方就越境空袭事件正式道歉,巴基斯坦随后重开北约后勤补给线。两国关系逐步得到改善。2013年6月谢里夫总理执政后,主张改善与美国关系,同时反对美国对巴基斯坦进行无人机袭击。7月底,美国国务卿克里访巴,双方同意重启巴美战略对话。10月,谢里夫总理访美,会见美国总统奥巴马,

双方同意建立持久合作伙伴关系，美方宣布恢复向巴基斯坦提供16亿美元经济和军事援助。11月，美国无人机在巴基斯坦境内击毙巴塔利班头号人物马赫苏德，导致巴基斯坦政府同巴塔和谈进程停滞。巴方对此表示强烈反对，两国关系受到冲击。随后，巴美政府仍坚持改善双边关系政策，并于2014年3月重启巴美战略对话。

【同印度的关系】印巴于1976年复交。2004年以来，印巴启动全面对话进程，双边关系持续缓和。2008年上半年，两国启动第五轮全面对话，并首次开通跨克什米尔控制线贸易。11月，印度孟买发生重大恐怖袭击事件，印度指责巴基斯坦境内组织有染，两国关系骤然紧张。经过国际社会斡旋，两国紧张局势有所缓和。2009年，印度总理辛格分别同巴基斯坦总统扎尔达里和总理吉拉尼在上海合作组织峰会与不结盟首脑会议期间进行会晤。2010年2月，巴基斯坦外秘巴希尔同印度外秘拉奥琪在新德里举行外秘级对话。4月，两国总理在南盟峰会期间会晤。2011年2月，两国外交部宣布重启对话进程，包括克什米尔、反恐、水资源等八个议题。3月，应印度总理辛格邀请，巴基斯坦总理吉拉尼赴印度观看板球世界杯印巴间的半决赛，并与辛格会晤。2012年4月，巴基斯坦总统扎尔达里以私人身份访问印度，成为2005年以来首位访印的巴基斯坦国家元首。2014年5月，巴基斯坦总理谢里夫受邀出席印度新一任总理莫迪的宣誓就职仪式。

【同伊斯兰国家的关系】巴基斯坦同伊斯兰国家一直保持友好关系，把发展和巩固同伊斯兰国家的关系作为其外交政策的支柱之一，并为促进伊斯兰国家间的团结与合作发挥积极作用。巴基斯坦曾多次担任伊斯兰国家外长会议的东道主。在伊斯兰国家中，巴基斯坦特别重视同沙特的关系。巴基斯坦与沙特在政治、经济和军事方面关系密切。近年来，巴基斯坦和土耳其关系迅速升温，2010年7、8月间，巴基斯坦发生历史罕见的特大洪灾，土耳其向巴提供了大量无偿援助，援助金额在伊斯兰国家中位居前列。

【同中国的关系】中国和巴基斯坦是山水相依的友好邻邦，两国人民有着悠久的传统友谊。1951年5月21日建交以来，交往密切，双方友好合作关系经受了国际和国内的风云变幻，堪称不同社会制度国家间关系的典范。在国际事务中，双方互相支持，积极配合，成为维护亚洲地区和平与稳定的重要因素。两国有着全天候的传统友谊和全方位的合作关系，在各个领域的互利合作关系不断发展，胡锦涛主席评价两国为“好邻居、好朋友、好伙伴、好兄弟”。2010年12月，在两国正式建交60周年前夕，温家宝总理对巴基斯坦进行了正式访问，与巴基斯坦总理共同宣布2011年为“中巴友好年”，两国举行了一系列纪念和庆祝活动，进一步巩固和深化了两国传统友谊和务实合作。2012年6月，扎尔达里总统来华出席上合组织领导人会议。2013年5月，李克强总理对巴基斯坦进行国事访问，两国发表关于深化两国全面战略合作的联合声明。2013年7月和2014年2月巴

基斯坦新任总理谢里夫和巴基斯坦新任总统马姆努恩·侯赛因分别访华。2014年4月谢里夫总理来华出席博鳌亚洲论坛2014年年会，2014年5月侯赛因总统来华出席亚信峰会。中巴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取得新进展，两国经贸合作成效显著。中国是巴基斯坦第二大贸易伙伴，巴基斯坦是中国在南亚地区第二大贸易伙伴和最大的投资目的地。在南亚国家中，巴基斯坦是第一个承认中国市场经济地位、第一个同中国建立自由贸易区的国家。

1.3.4 政府机构

1947年建国以来，巴基斯坦政府机构在沿袭原印度政府架构的同时，不断调整和改革。各部委设有联邦部长、国务部长、常务秘书、辅助秘书等高级职位。各部委的联邦部长和国务部长均为政治任命，实际主持日常事务的为秘书（相当于常务副部长）。2011年7月，巴基斯坦中央政府按照宪法第18修正案给予各省自治权，将17个部委权力下放至省政府。2013年5月，纳瓦兹·谢里夫率穆斯林联盟（谢里夫派）赢得大选，于6月初宣誓就职，第三次出任巴基斯坦总理。

巴基斯坦政府的主要经济部门包括：财政部、计划委员会、商务部、经济事务和统计部、私有化部、水电部、工业生产部、纺织工业部、中央银行和联邦税收委员会（下辖海关）等。

1.4 巴基斯坦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巴基斯坦是多民族国家，其中旁遮普族占63%，信德族占18%，普什图族占11%，俾路支族占4%。根据巴基斯坦国父真纳的“两个民族理论”，巴基斯坦只有一个民族，即穆斯林民族、非穆斯林和其他巴基斯坦人，如印度教徒、基督教徒等，称为“少数教派”。

巴基斯坦有很多部落，主要分布于开伯尔—普什图省靠近阿富汗边境一带，其中大部分人属普什图族。部落区不实行巴基斯坦的法律，部落事务由族人按照传统习惯和方式自主决定。部落首领称作长老，实行世袭制。长老威望很高，不仅在本部落内部有很大的权力，还可以对政府及司法机构施加影响。部落区在巴基斯坦联邦国民议会和参议院都有代表席位，一般都是较大部落的长老当选议员。各部落拥有自己的武装，负责维持本部落的治安。



拉合尔古堡

1.4.2 语言

巴基斯坦宪法规定乌尔都语为国语，英语为官方语言。乌尔都语通行全国，英语广泛用于高等教育、科技、商业、司法、外交等领域。其他主要语言有：旁遮普语、信德语、普什图语、俾路支语。

1.4.3 宗教

根据宪法规定，巴基斯坦的国教为伊斯兰教，伊斯兰教徒占全国人口总数的95%。其中，逊尼派自称“正统派”，人数占全国穆斯林的80%。此外，还有印度教、基督教等，但仅占全国人口的5%。巴基斯坦穆斯林的礼拜习俗特别浓厚，教徒每天要礼拜五次，礼拜前必须沐浴净身（分大净、小净）。

1.4.4 习俗

巴基斯坦是伊斯兰国家。见面时必须先说“阿斯兰姆阿莱古姆”，意即“真主保佑”；伊斯兰教是禁酒的，在巴基斯坦的外国人也不得在公共场所饮酒；穆斯林不食猪肉、动物血液和自死动物，很多传统食品是用手抓食，但只能用右手。

伊斯兰教徒特别注意男女有别，在公共场所青年男女互不来往，所以在见到女士时，男士一般不主动握手，女士主动伸手时男士才与其握手；一般见面时可握手，亲密的朋友间也可拥抱；在巴基斯坦，严忌男女当众拥抱或接吻，认为当众接吻是一种罪恶，须罚款并坐牢一周；女子上街时，严禁穿着过透、过露的服饰，禁忌别人为女子或与女子拍照，否则将被视为犯有淫荡罪。



拉合尔市巴德夏希清真寺

在巴基斯坦，黄色会引起宗教界及某些政治势力的嫌恶，因为婆罗门教僧侣们所穿的长袍（礼服）是黄色，居民视黑色为消极，绿色、白色、银色、金色及鲜艳的颜色倍受当地人们的欢迎。在巴基斯坦，被认为不祥的数字是“13”和“420”。

巴基斯坦是穆斯林国家，严禁携带各种酒类、猪肉及猪肉制品等违反伊斯兰教义的物品入境。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巴基斯坦虽然实行中小学免费教育，但受经济发展水平所限，教育比较落后，学校数量相对于其庞大的人口明显不足，小学入学率和初级教育普及率均较低，能接受高等教育者较少。由于教育资源的匮乏，越来越多的贫困家庭将孩子送进宗教学校。政府大力提高识字率，改善大中专学校的教育设施和条件，同时决定增加教育经费。最近一次的普查（2010/11财年）显示，巴基斯坦10岁以上（包括10岁）人口识字率为58%，

其中男性和女性识字率分别为69%和46%，城市和乡村识字率分别为74%和49%；2013/14财年教育经费预算约为50.4亿美元，占国民生产总值约1.9%。全国共有小学15.8万所，初中2.9万所，高中1.6万所，大学51所。著名高等学府有旁遮普大学、卡拉奇大学、伊斯兰堡真纳大学和白沙瓦大学等。

【医疗】巴基斯坦医院分公立和私立两种。公立医院收费低廉，主要面向普通市民。私立医院设备及医疗水平相对较好，但费用较高。巴基斯坦大城市都有国立医院和私人诊所，能够保证一般常见病的治疗。但在农村、边远山区的医疗卫生条件相对较差。巴基斯坦是肝炎疾病的高发区，在夏天，如果饮食不洁，极易引发肠胃疾病，主要传染疾病有霍乱、登革热、疟疾等。

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1年巴基斯坦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占GDP的3.0%，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人均医疗健康支出83美元。2006-2013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生9人、护理和助产人员6人、牙医1人；2006-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院床位6张。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工会组织】巴基斯坦工会组织众多，《工业关系法2002》对成立工会和工会活动有明确规定，仅允许工业生产部门成立工会，而银行、交通、通讯、邮政、教育、医疗等社会公共服务部门不得成立工会。过去，工会在巴基斯坦的影响力相对较弱，但近年来，巴基斯坦工会力量逐渐壮大，在维护工人权利方面开始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

巴基斯坦工人联合会（PWF）是巴基斯坦最大的工会组织，由全巴工会联合会、全巴劳工联合会和巴国家工会联合会于2005年合并组成，是国际劳工组织和国际自由劳工联盟的成员。目前，PWF在巴全国设有8个办事处，拥有419个成员组织和88万会员。

2013年，因抗议停电、安全形势以及税收等原因，巴基斯坦发生数起罢工事件。2013年在巴基斯坦中资企业未发生大范围罢工。

【其他非政府组织】巴基斯坦其他主要的非政府组织包括：全巴妇女协会、巴人权委员会、消费者保护网络等。目前，巴基斯坦共有各类非政府组织4.5万个左右，其中有外国非政府组织在巴分支机构200多家，绝大多数来自西方，其余来自其他穆斯林国家。近年来，巴基斯坦非政府组织发展的步伐明显加快，在经济、卫生、教育、文化、家庭、妇女、人道主义援助等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巴基斯坦政府与国际和外国非政府组织之间有着广泛深入的合作，欢迎和鼓励非政府组织开展各类有益活动。

1.4.7 主要媒体

主要通讯社有国营的巴基斯坦联合通讯社（APP）和私营的巴基斯坦国际通讯社（PPI）。电视台有国营的巴基斯坦电视公司（PTV）以及私营的GEO电视台、黎明新闻电视台，主要城市均有电视台，人口覆盖率达87.8%。2009年，巴基斯坦约有60个私营电视频道。广播电台有国营的巴基斯坦广播公司，有27个电台，对外用7种语言广播。英文报纸有《新闻报》、《黎明报》、《国民报》、《商业记录报》等；乌尔都文报纸有《战斗报》、《时代之声》和《东方报》等。主要报纸发行量在5~30万份之间。上述媒体大部分开设了网站。

1.4.8 社会治安

巴基斯坦大城市的社会治安状况总体尚可，伊斯兰堡和拉合尔治安较好，而卡拉奇治安形势较为复杂，经常发生宗教派别仇杀和恐怖袭击事件。巴基斯坦中央政府对部落地区基本无法控制，社会治安主要由部落头领负责。近年来也曾发生针对中国人的恐怖事件。中国人到巴基斯坦一定要强化安全防范意识，避免到不安全区域旅游和经商。巴基斯坦严禁非法持有枪支，但民间非法持有枪支现象较严重。巴基斯坦是世界上受恐怖袭击最严重的国家之一，2013年，俾路支省、开伯尔-普什图省、信德省等曾发生多起恐怖袭击。2013年6月23日，10名外国游客和1名向导在南伽峰登山营地附近被恐怖分子枪杀，其中包括两名中国公民。

1.4.9 节假日

【工作日】巴基斯坦实行每周五天半工作制，周五下午为礼拜时间，周六正常上班，周日为公休日。工作时间一般为上午9点至下午3点。为应对能源危机，夏季用电高峰季节，巴基斯坦一般实施每周五天工作制，周六、日为公休日，政府部门工作时间改为上午9点至下午4点，工商企业晚8点前关门。

【节假日】巴基斯坦的节假日分为两种，一是宗教节日，另一种是政府规定的全国性的节日。

（1）宗教节日（按伊斯兰教历日期）：伊斯兰历元旦、先知穆罕默德诞辰日（3月12日）、开斋节（10月1日）、宰牲节（12月10日）。

（2）公共节日（按公历日期）：国庆日（3月23日）、劳动节（5月1日）、独立日（8月14日）、国防日（9月6日）、伊克巴尔诞辰日（11月9日）、国父真纳诞辰日（12月25日）。

2. 巴基斯坦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巴基斯坦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投资合作环境主要特点及吸引力】巴基斯坦位于南亚次大陆，与中国接壤，近年来积极开展吸收外资和加大对外合作，其投资合作环境呈现以下特点：

(1) 中巴两国关系特殊友好。中巴两国有着全天候的传统友谊和全方位的合作关系，对华友好是巴外交政策的基石，中巴友好深入人心。

(2) 市场潜力较大。巴基斯坦拥有1.97亿人口，是世界第六人口大国，2012-2013财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GDP)1368美元，市场潜力较大。

(3) 经济尚不发达。巴基斯坦经济以农业为主，但近年来农业在GDP中的份额正在下降，工业所占比重逐年增长。巴2012-2013财年度国内生产总值2382亿美元，增长率为3.6%。农业、工业、服务业分别占GDP的21.4%、20.9%、57.7%。工业中纺织业是最重要的行业，其次为食品加工业，近年来工程、机械、电子、汽车、化工等行业也逐步发展。

(4) 地理位置优越。巴基斯坦地处南亚，南濒阿拉伯海，东、北、西三面分别与印度、中国、阿富汗和伊朗接壤，是联系南亚、中亚、西亚(中东)地区的枢纽。市场辐射范围广，可辐射中东和中亚等地区，与上述地区贸易关系紧密。

(5) 政府和民间大力欢迎投资。巴基斯坦政府推行经济改革和经济自由化、私有化，制定了较宽松、自由的投资政策，希望通过改善政策体系、提供优惠待遇和良好投资服务来增强吸引外资方面的竞争力。巴基斯坦几乎所有经济领域均向外资开放，外国和当地投资者享有同等待遇，允许外商拥有100%的股权，允许外商自由汇出资金。此外，外商在巴投资享受设备进口关税、初期折旧提存、版权技术服务费等方面优惠政策。

(6) 在地区优惠政策方面，巴基斯坦政府鼓励外国企业到出口加工区和特殊经济区投资设厂，各工业区政策比较灵活。巴基斯坦现有出口加工区21个(已建成6个)。2012年，巴基斯坦颁布《特殊经济区法》，对于在特殊经济区内的外商投资实施鼓励政策。

(7) 巴基斯坦已与46个国家签有投资保护协定(包括中国)，与52个国家签有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包括中国)。此外，巴参与区域经济合作比较活跃，迄今已与斯里兰卡、中国、马来西亚、南盟等国家和区域组织签署自贸协定，还与伊朗、毛里求斯、伊斯兰发展中国集团等国家和组织签署优惠贸易安排，上述贸易协定大部分已开始实施。

（8）巴基斯坦投资环境仍存在较多问题和瓶颈，如电力短缺、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落后；通货膨胀居高不下，经营成本不断上升；政局时有动荡、安全形势较严峻等。

【重点合作领域】2012/13财年，巴基斯坦吸收外商直接投资14.47亿美元，吸引外资的主要领域有：油气开采、金融服务、通信、化工、建筑业、交通、能源、纺织业等。

世界经济论坛《2013-2014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巴基斯坦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8个国家和地区中，排名第133位。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巴基斯坦经济以农业为主，农业产值约占国内生产总值的1/5。2008/2009财年，巴基斯坦经济增长速度降低，增长率仅为2.0%；2009年以来，在巴基斯坦自身调整努力和国际社会帮助下，巴基斯坦经济运行中的积极因素增多，重要经济指数较前有所好转。2009/10财年，国内生产总值1757亿美元，同比增长4.1%；2010年和2011年，巴基斯坦连续发生历史罕见重大洪灾，经济损失数百亿美元，2010/11财年，国内生产总值1799亿美元，同比增长2.4%；2011-2012财年，国内生产总值2305亿美元，同比增长3.7%；2012/13财年，国内生产总值2382亿美元，同比增长3.6%。（注：巴基斯坦财年始于7月1日，截至翌年6月30日）。

表2-1：巴基斯坦近5年经济增长情况

财政年度	经济增长率（%）	人均GDP（美元）
2008/09	2.0	1000
2009/10	4.1	1018
2010/11	2.4	1026
2011/12	3.7	1372
2012/13	3.6	1368

资料来源：巴基斯坦联邦统计局

【GDP构成】2012/13财年，巴基斯坦国内生产总值（GDP）为2382亿美元，第一、二、三产业的占比分别为21.4%、20.9%和57.7%。

【财政收支】2012/13财年，巴基斯坦财政赤字2.04万亿卢比，占GDP的8.7%。

【外汇储备】截至2013年6月，巴基斯坦外汇储备为102.24亿美元。

【外债余额】截至2013年6月底，巴基斯坦外债余额597.79亿美元，主要是一年以上的长期借款和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借款；内债余额9.5万亿卢比，主要为政府向国内银行的借款。2012/13财年，债务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重为41.6%，达到警戒水平。

目前,标准普尔对巴基斯坦的主权信用评价为:B-,前景稳定。穆迪对巴基斯坦的主权信用评价为:B3,前景稳定。

2.1.3 重点/特色产业

【纺织业】较大企业有456家,著名企业有:新月纺织公司(Crescent Textile Mills Ltd)、易布兰新纤维公司(Ibrahim Fibers Ltd)等。主要产品是棉纱线(年产290万公斤)、棉布(年产900万平方米)等,2012-2013财年,纺织品出口总额约128.32亿美元。

【皮革业】共有720家企业,其中规模较大的有30-50家,著名企业有哈菲斯·萨菲(Hafeez Shafi)制革有限公司等。皮革业是巴基斯坦第二大出口创汇产业,2012/13财年出口额约为9.55亿美元。

【水泥业】较大型企业有31家,重点企业有:幸运水泥公司(Lucky Cement Ltd)、福吉水泥公司(Fauji Cement Company Ltd)等。2012-2013财年出口额约5.31亿美元。

【制糖业】较大企业有81家,著名企业有:德旺制糖公司(Dewan Sugar Mills Ltd)、弗兰制糖公司(Faran Sugar Mills Ltd)等。由于国内需求大,2009/10和2010/11财年无出口,2012/13财年出口额约为4.31亿美元。

【化肥业】较大企业有13家,著名企业有:安格鲁化学公司(Engro Chemical Ltd)、FFC约旦化肥公司(FCC Jordan Fertilizer Company Ltd)等。由于国内农业化肥需求大,2012-2013财年产量大部分国内销售,出口额仅约48万美元。

2.1.4 发展规划

巴基斯坦计划委员会(PC)是巴政府负责国家发展战略研究与制订的部门,巴全国性的中长期国家经济发展思路与规划、短期经济发展目标、年度经济发展计划,均由该部门研究制定。2007年8月,PC制订公布了《2030年展望》(Vision 2030),主要内容是:以知识进步为动力,有效利用资源,坚持快速、可持续发展,建设经济繁荣发达、社会公平正义的巴基斯坦。到2030年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7000亿美元,人均GDP达到3000美元(以2005年不变价计算)。

2011年5月,在经巴内阁批准后,PC公布了《巴基斯坦经济发展框架》(Framework for Economic Growth Pakistan)。该框架在总结过去10—20年巴经济社会发展经验和存在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巴对未来5—10年经济发展的思路总结与战略规划,确定发展战略核心是采取新方法是加速和保持经济发展,具体措施内容主要包括:经济发展速度由目前的每年3%左右逐步提高到7%,提高生产效率及其对经济发展的贡献度,提高政府

效率，深化并保持各项政策公开性，提高市场活力和城市创造力，加强市场连通性，加强青年教育和社区建设等。

巴基斯坦政府已经制定了“2013-2016年中期预算框架”，拟将GDP增速提高至7%左右、投资占GDP比重提高至20%、财政赤字降至GDP的4%、外汇储备提高至200亿美元、公共债务减少至GDP的57.5%。

2.2 巴基斯坦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根据巴基斯坦联邦统计局数据，2012/13财年，巴基斯坦农业和工业部门提供商品总额111773.03亿卢比（约合1162.37亿美元），其中农业商品60510.15亿卢比（约合629.27亿美元），工业商品生产51262.88亿卢比（约合533.10亿美元）；服务部门提供商品总额129078.02亿卢比（约合1342.33亿美元）。

2.2.2 生活支出

巴基斯坦国民储蓄占GDP的比例为15%左右。在消费支出中，饮食占43.1%，住房占15.2%，衣着占5.7%，交通占5.6%，其他生活开支占12.8%。

2.2.3 物价水平

巴基斯坦近年物价持续上涨，通货膨胀较为严重。巴基斯坦联邦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3月，巴基斯坦消费者物价指数（CPI）、敏感物价指数（SPI）、批发物价指数（WPI）较上财年同期分别上涨8.5%、10.5%和7.7%。

2014年3月，巴基斯坦主要基本生活用品平均价格为：面粉43.6卢比/公斤、大米70卢比/公斤、牛肉288卢比/公斤、羊肉568卢比/公斤、鸡肉166卢比/公斤、食用油216卢比/升、鲜奶69卢比/升、鸡蛋115卢比/打、糖53卢比/公斤、土豆43卢比/公斤、西红柿53卢比/公斤、洋葱33卢比/公斤。

（注：2014年2月1美元约合105卢比）。通信和其他商务成本价格请参见以下网址：www.engineeringpakistan.com

2.3 巴基斯坦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008年以来，巴基斯坦经济增速放缓，用于基础设施领域建设的公共领域发展项目（PSDP）资金严重不足，对外国援助和贷款的依赖度提高，一些规划中的基建项目开工和建设进度滞后。巴基斯坦基础设施建设总体上仍相对滞后，是制约其经济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

2.3.1 公路

公路是巴基斯坦主要的交通命脉。截至2013年底，巴基斯坦公路通车总里程263775公里，包括6条高速公路、17条国道、3条战略公路和若干辅助道路。

2013年，巴基斯坦公路密度为0.32公里/平方公里，远低于南亚其他国家的水平（印度为1.0，孟加拉为1.7，斯里兰卡为1.5）。巴基斯坦与周边邻国均有公路连接，并设有陆路口岸。2009年，巴基斯坦公路共运送旅客2390万人公里，运输货物1530亿吨公里，分别承担了人员、货物运输总量的92%和96%。其中，高速公路和国道（10478公里）占到公路总里程的5%，却承担了运输总量的80%。巴基斯坦公路局于2009年制定了“十年投资规划”，拟在未来十年（2010-2020年）全面扩建公路网络，提高公路密度和道路运输速度，降低车辆运营成本和道路故障。

2.3.2 铁路

巴基斯坦铁路始建于1861年，1947年独立前全国铁路网已初具规模。但建国后由于体制、资金和管理等原因，铁路建设长期停滞不前。巴基斯坦铁路铺轨里程为11658公里，运营里程为7791公里，其中复线运营里程1164公里，约占铁路运营里程的15%；电气化运营里程293公里，不到铁路运营里程的3.8%。铁路设施和机车均较老旧，年运送旅客能力大约为7800万人次，货物运载能力仅600万吨。巴基斯坦铁路布局失衡。一是以南北向线路为主，三大主干线卡（拉奇）—白（沙瓦）线、卡（拉奇）—拉（合尔）线、拉（合尔）—白（沙瓦）线均为南北走向，而东西向仅有苏（库尔）—奎（塔）线及其支线。二是“东密西疏”，东部的旁遮普省和信德省路网密度偏高，铁路运营里程约占全国的四分之三。巴基斯坦分别有两条铁路与印度连接、一条与伊朗链接，但由于政治关系、运输量和年久失修等原因，利用率不高，基本处于停运状态。与中国、阿富汗尚无铁路连接。巴基斯坦政府在《2030远景规划》中确立了“使铁路成为国家主要运输形式、运输系统逐渐盈利、有力促进国家经济发展”的目标。

巴基斯坦目前尚无地铁，但旁遮普省首府拉合尔市的地铁正在筹建中。

2.3.3 空运

巴基斯坦共有9个国际机场和27个国内机场，开辟了30多条国际航线。巴基斯坦各机场旅客运输量约为1500万人次，货、邮运输量为31.8万吨。伊斯兰堡、拉合尔和卡拉奇分别为巴北部、中部和南部地区的航空枢纽。巴基斯坦国际航空公司（PIA）承担了80%的国内人员空运和几乎全部的

货邮运输。其中与中国、印度、阿富汗等邻国及欧洲、北美、东南亚许多国家都有直航。伊斯兰堡、拉合尔和卡拉奇分别为西北部、中部和南部地区的航空枢纽。目前,巴基斯坦已与**94**个国家和地区签署了双边航空协议,**32**家外国航空公司有定期往返巴基斯坦的航班。目前,中巴之间已有直航,也可经泰国、阿联酋等转机。两国之间的直航航班有:北京—成都—卡拉奇(国航,每周一、四两班,次日返航)、乌鲁木齐—伊斯兰堡(南航,每周一、四、六三班,当天返航)、伊斯兰堡—北京(巴航,每周四、日两班,次日返航)。

2.3.4 水运

海运方面,目前巴基斯坦共有三大海港,其中,**2013**年卡拉奇港、卡西姆港货物年吞吐量分别为**3885**万吨和**2480**万吨,共承担了巴基斯坦**95%**的国际货物贸易量。中国援建的瓜达尔港于**2007**年**3**月投入运营,由于未能与国内的公路和铁路运输网络有效连接,加之港口设施尚待完善,目前的吞吐量有限(年均**100**万吨左右)。巴基斯坦本国海运能力较弱,全国仅**15**艘远洋货轮,载重总量为**63.6**万吨,因此,进出口货物多依赖外轮。巴基斯坦国家航运公司(PNSC)是巴基斯坦唯一的国营航运公司,拥有各类货轮**9**艘。



巴基斯坦最大的海港：卡拉奇港

内河运输方面，印度河纵贯南北，注入阿拉伯海，并拥有众多支流。由于印度河水源主要来自季风降水和北部高山冰雪融化，且流经沙漠地带，非汛期河水水位很低，加上沿河修建了一些大型水利枢纽工程用于灌溉、发电、渔业，以致航运不便。因此，巴基斯坦内河水运很不发达，目前只有小船可在印度河下游通行。

2.3.5 通信

巴基斯坦2000年开始对外开放电信行业，大量外资涌入，推动行业高速增长。截至2013年，巴基斯坦有大的移动通讯运营商5家，用户1.36亿，宽带用户超过334万；固定电话和WLL（类似小灵通）用户分别为310万和250万；电信覆盖率达77%，高于本地区其他国家（斯里兰卡55%，印度37%）。2014年4月，3G、4G牌照成功拍卖，巴基斯坦电信市场有望在将来一段时间保持适当规模和速度增长。但受经济发展水平、人口密度、地质状况等因素影响，北部高海拔地区、部落和偏远农村的通信网络建设相对落后。

近几年，巴基斯坦互联网发展迅速。2003年，巴基斯坦互联网用户只有200万，到2013年已达到3000万（其中宽带用户约340万）；互联网普及率由2003年的1.34%提高至2013年的16%。

邮政方面，巴基斯坦邮政服务公司隶属于交通部，约有1.3万个邮局，主要经营邮件、储汇、保险三大业务，以及税收、水电气电话费等附加业务。近年来，快递服务发展很快，主要有邮政快递、TCS、OCS、DHL等。

2.3.6 电力

目前，巴基斯坦共有各类大中型电厂（站）37座，其中火电厂31座，大型水电站4座，核电站2座，此外还有一批私营独立发电企业（IPP），总装机为2371.8万千瓦。其中，巴基斯坦国家电力公司（PEPCO）辖区装机量约为2281.2万千瓦，其中火电1528.9万千瓦，水电677.3万千瓦，核电75万千瓦；PEPCO辖区实际电力需求约1800-2000万千瓦，实际发电能力约1200-1400万千瓦，缺电600万千瓦。另外，巴基斯坦对风能、太阳能、生物能等可再生能源的利用尚未形成规模。巴基斯坦电网建设落后，输电损耗大，输电和窃电损失占总供电量的近25%。总体而言，巴基斯坦电力供应紧张，夏季用电高峰期时，城市每日停电时间可达12小时，农村每日停电时间可达16小时。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巴基斯坦基础设施发展方面的产业规划主要内容:

(1)能源电力:主管部门是水电部、石油和自然资源部等。根据《2030年远景规划》,主要目标是①采取PPP、BOT等方式,加快以印度河为主的河流大中型水电站建设,力争2030年将水电发电量由目前的646万千瓦提高到3266万千瓦;②开发预计储量达1800亿吨的塔尔煤田,大力发展火电站建设,争取在2030年达到2000万千瓦装机容量;③加大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预计可开发储量可由现在的8.4亿桶和515亿立方英尺提高到270亿桶和2820亿立方英尺;④2030年核电装机目标880万千瓦,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970万千瓦;⑤通过私有化等措施提高水电和电网管理部门工作效率,升级更新输电网络。在电力方面,最新出台的《2013年国家电力政策》中,提出了增加发电容量、重点开发火电和水电平抑电价、提升发电效率、打击燃料供给中的偷盗和掺假行为、提高输电效能、提高配电系统效率等,提出了近、中、远期任务,并且明确了到2017年的具体发展指标:消除电力短缺并从2018年开始出现电力盈余;每度电成本降至10卢比左右;输电损耗降低至16%左右;电费收缴率提升到85-95%;缩短电力行政部门的决策时间,并根据高效、竞争和可持续原则来指定电力政策。

(2)铁路:主管部门是铁道部。巴基斯坦政府在《2030年远景规划》中确立了“使铁路成为国家主要运输形式、运输系统逐渐盈利、有力促进国家经济发展”的目标,拟通过购置新机车,升级现有轨道和信号系统,新建部分货运专线路段,增加复线里程,修建连接瓜达尔地区的铁路,修建和改进连接邻国的铁路。

(3)地铁轻轨:主管部门主要是各省政府。巴基斯坦的拉合尔、卡拉奇、伊斯兰堡—拉瓦尔品第、白沙瓦等4个主要都市区均有建设城市轨道交通系统的设想。其中拉合尔已完成初步设计和可研,正在筹建中。

(4)公路:主管部门主要是巴基斯坦交通部和国家公路局(NHA)。NHA于2009年制订“十年投资规划”,拟于2010—2020年全面扩建公路网络,新修和改扩建8条高速公路、4条国道,将全国公路密度提高至0.64公里/平方公里,道路运行速度提高25%,车辆运行成本降低10%,道路故障减少50%。

(5)航空:主管部门主要是巴基斯坦民航局(CAA)。目前重点项目是在建的伊斯兰堡新机场。目前,巴基斯坦政府正酝酿巴航(PIA)私有化、租赁新客机等提升空运效能。

(6)电信:巴基斯坦电信行业实施完全市场化的运营管理方针,没有全国总体规划。主管部门是巴基斯坦信息技术和电信部、电信管理局(PTA)。目前共有1家固话运营商、5家移动运营商、8家宽带运营商,以及负责政府和军队通信服务的国家电信公司(NTC)、负责巴控克什米

尔地区通信的特殊通信组织（SCO）。截至目前，巴基斯坦政府出台过《2000年巴基斯坦信息技术政策和行动计划》、《2003年电信部门放松管制政策》、《2004年移动通讯发展政策》、《2004年宽带发展政策》等产业政策，均适用至今。新的《电信政策》正在酝酿中，将对未来10年巴基斯坦电信发展和宽带建设做出规划。

巴基斯坦本国基础设施建设基金缺乏，国内建设资金主要来自公共领域发展项目（PSDP）资金，2014-15财年巴基斯坦PSDP资金为5250亿卢比（约合52.5亿美元）。巴基斯坦基础设施建设对外国无偿援助和贷款的依赖度高，其中对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机构及中国、美国、英国、日本等国的无偿援助和贷款依赖度较高，巴基斯坦同时积极鼓励外国投资者参与当地基础设施投资。

2013年5月，李克强总理访巴期间，中巴签署了“中巴经济走廊”合作备忘录。根据合作备忘录，走廊建设将涵盖基础设施、能源、信息通讯等多个领域的合作，以及沿线的开发区等。目前，已成立了中巴经济走廊合作委员会，下设能源、基础设施、远景规划等工作组，负责协调推进“中巴经济走廊”事务。

2.4 巴基斯坦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贸易总量】2012/13财年，巴基斯坦进出口贸易总额为694.1亿美元，其中，出口额为244.6亿美元，进口额为449.5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1.25%、增长3.5%和增长0.1%。贸易逆差达202.04亿美元，同比下降5%。

【主要贸易伙伴】2012/13财年，巴基斯坦前10大贸易伙伴分别为阿联酋、中国、美国、科威特、沙特、阿富汗、马来西亚、德国、日本、印度；前10大出口目的地为美国、中国、阿联酋、阿富汗、英国、德国、法国、孟加拉、意大利、西班牙；前10大进口来源国为阿联酋、中国、科威特、沙特、马来西亚、日本、印度、美国、德国、印尼。

【贸易结构】巴基斯坦对外贸易可出口商品种类少，出口市场比较集中。主要出口商品为：纺织品、食品、化学产品（含药品）、石油产品、皮革及制品，上述5类商品占巴基斯坦出口总额比重超过80%。其他主要出口商品为体育用品、水泥、医疗用具、地毯、水产品、机械、交通工具及零部件、珠宝、果蔬等。主要进口商品为：原油及石油产品、机械及运输工具、化学产品（塑料、药品等）、食品、钢铁产品、煤炭，上述6类商品占巴基斯坦进口总额比重超过80%。其他主要进口商品包括钢铁废料、金属及制品、纸及纸板、轮胎、铁矿石、人造纤维等。

2.4.2 辐射市场

【全球贸易协定】巴基斯坦是1947年成立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和1995年成立的世界贸易组织（WTO）的创始成员之一。

【区域性自由贸易协定】主要包括：《巴基斯坦—斯里兰卡自贸协定》、《南亚自贸区协定》、《巴基斯坦—中国自贸协定》、《巴基斯坦—马来西亚更紧密经贸关系协定》。此外，巴基斯坦正与印度尼西亚、新加坡、海湾合作委员会等进行自贸区谈判，正与中国进行自贸区第二阶段降税谈判。

【优惠贸易安排】主要包括：《巴基斯坦—伊朗优惠贸易安排》（2004年签署，暂未实施）、《伊斯兰发展中八国集团（D-8）优惠贸易协议》（2006年5月签署，暂未实施）、《巴基斯坦—毛里求斯优惠贸易安排》（2007年7月签署，2007年12月实施）、《巴基斯坦—阿富汗过境贸易协定》（2011年6月实施）。

【欧盟普及关税体系】巴基斯坦还是欧盟提供关税优惠的受惠国。根据2012年11月欧盟委员会公布的新的普惠制（GSP）方案，新增巴基斯坦等3个国家和目前适用的15个国家为普惠制第三类国家。巴基斯坦符合申请欧盟GSP+资格，可向欧盟提出申请免关税待遇（自2014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辐射范围】巴基斯坦市场辐射范围较广。首先，巴基斯坦位于南亚与中亚、中东（西亚）交接处，且与上述地区/国家贸易关系紧密，对上述地区的出口占其出口总额的1/4强。其次，巴基斯坦与斯里兰卡、中国、马来西亚、南盟、伊朗、毛里求斯、伊斯兰发展中八国集团等国家和组织贸易往来频繁。

2.4.3 吸引外资

近年来，巴基斯坦政府推行广泛的结构改革，改善投资环境，大力吸引外资。受国际金融危机和国内安全形势恶化的影响，2012/13财年，巴基斯坦吸引外国直接净投资14.56亿美元，同比上升约79%。

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4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13年，巴基斯坦吸收外资流量为13.1亿美元；截至2013年底，巴基斯坦吸收外资存量为275.9亿美元。

巴基斯坦外资主要来源为美国、英国、阿联酋，三国约占巴基斯坦吸引外资总额的近半数以上。其他主要来源地包括日本、香港、沙特、瑞士等。巴基斯坦利用外资的领域相对比较集中，2013财年前四大外资领域是油气开发、食品及食品包装、石油提炼和金融，上述四大领域占巴基斯坦利用外资总额的90%以上。其他主要领域包括贸易、纺织业、化工、制药、

建筑、电力、交通等。

在当地投资的主要跨国公司包括：金融领域的美国花旗银行、英国渣打银行、汇丰银行和巴克莱银行、日本东京三菱银行、德意志银行等；通讯领域的挪威Telenor、中国移动、爱立信、摩托罗拉；油气领域的荷兰壳牌、美国加德士、英国BP、法国道达尔、奥地利OMV等；汽车制造领域的日本丰田、本田、铃木、韩国现代等；化工领域的美国宝洁、联合利华、高露洁等；电力领域的美国AES电力公司、德国西门子、法国阿尔斯通等；电子电器领域的荷兰飞利浦、中国海尔、日本索尼、韩国LG、三星等；食品加工领域的雀巢、可口可乐、百事可乐、麦当劳、肯德基等。

2.4.4 中巴经贸

中巴经贸合作发展良好。两国自上世纪50年代初就建立起贸易关系。1963年1月，两国签订了贸易协定；1967年启动边境贸易；1982年10月，两国成立了中巴经贸和科技合作联合委员会，至今已召开14次会议。近年来，双方致力于深化和拓展经济联系，采取了一系列战略性举措和制度性安排，如2006年11月签署《中巴经贸合作五年发展规划》，2006年11月签署《中巴自由贸易区协定》，2009年签署《中巴自贸区服务贸易协定》等，以推动实现共同发展。

【双边贸易】中巴贸易有一定互补性，合作空间和潜力较大。近年来，双边贸易增速均保持在10%以上。中国对巴基斯坦的出口商品日趋多样化，机电产品所占比重逐年增加，但中国自巴基斯坦进口的商品种类则变化不大，仍停留在传统性商品。中国对巴基斯坦的主要出口商品为：机械设备、钢铁及其制品、化学品、电子电器、计算机与通讯产品、肥料、农产品等，其中，机械设备所占比例近40%。巴基斯坦对华主要出口商品为：棉纱、棉布、大米、矿石、皮革等，其中，棉纱线所占比例超过一半。随着双边贸易规模的扩大，贸易纠纷也呈上升趋势，值得高度关注。

据中国海关统计，2013年中巴双边贸易额为142.19亿美元，同比增长14.51%。其中，中国出口110.19亿美元，同比增长18.79%；中国进口32亿美元，同比增长1.9%。贸易顺差78.19亿美元。

表2-2：近五年中巴贸易统计

（单位：亿美元）

年度	双边贸易总额		中国出口		中国进口		中国顺差
	总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2009年	67.8	-2.9%	55.2	-7.7	12.6	25.3%	42.6
2010年	86.67	27.7%	69.38	25.5%	17.29	37.2%	52.09

2011年	105.64	21.9%	84.4	21.7%	21.24	22.7%	63.16
2012年	124.17	17.6%	92.76	9.9%	31.4	48.2%	61.36
2013年	142.19	14.51%	110.19	18.79%	32	1.9%	78.19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

【对巴投资】2007年以前，中国对巴基斯坦投资一直较少，总额仅为1.08亿美元。2007年，在两国政府间经贸合作协定的推动下，中国对巴基斯坦投资出现量的飞跃。2007年1月，中国移动以4.6亿美元收购巴基斯坦Paktel移动通讯公司88.88%的股份，而后又全资收购并斥资数亿美元改扩建网络设施；2014年5月，中国移动赢得巴基斯坦纳3G牌照和4G牌照拍卖；2008年，中国国家开发银行与巴财政部联合投资2亿美元成立了中巴联合投资公司；2011年5月，工商银行投资5000万美元在巴设立卡拉奇和伊斯兰堡两个分支机构；2011年9月，东方集团控股的香港上市公司联合能源集团成功收购BP巴基斯坦公司全部资产，该公司在巴实际投资总额已超10亿美元。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3年当年中国对巴基斯坦直接投资流量1.64亿美元。截至2013年末，中国对巴基斯坦直接投资存量23.43亿美元。

目前，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投资的主要项目包括：中移动CMPAK移动通讯公司、联合能源巴基斯坦分公司、中巴联合投资公司、海尔鲁巴经济区（工业园）、工商银行卡拉奇分行及其所属伊斯兰堡分行、普拉姆轻骑摩托车公司、新疆外运巴中苏斯特口岸有限公司、上广电鲁巴电器公司、



上广电鲁巴模塑成型公司、中国运城制版拉合尔分公司、长虹-鲁巴贸易公

司等。

电信运营商“走出去”的重大尝试——中国移动收购巴基斯坦移动公司

【经贸合作区】2006年11月26日，由胡锦涛主席亲自揭牌成立的海尔—鲁巴经济区为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投资兴业提供了新的平台。该区位于巴基斯坦第二大城市拉合尔，是中国商务部批准设立的首批“中国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之一，也是巴政府批准建设的“巴基斯坦中国经济特区”，是中巴五年规划的重点项目之一。该区重点发展的产业为小家电及发电设备、汽车摩托车及配件、化工及包装印刷业等。（详情可参阅 hrsez.haier.com，电话：0532-88938290/8213，传真：0532-88938029）。



海尔鲁巴经济区厂区

【承包劳务】巴基斯坦是中国对外承包工程重点市场之一。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进入巴基斯坦，积极参与巴基斯坦的通讯、油气勘探、电力、水利、交通、机场、港口、房建、资源开发等领域的项目实施，成绩不俗。

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3年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新签承包工程合同120份，新签合同额54.56亿美元，完成营业额37.01亿美元；当年派出各类劳务人员3586人，年末在巴基斯坦劳务人员6020人。新签大型工程承包项目包括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巴基斯坦SK水电站项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承建Telenor Pakistan全网项目、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承建巴基斯坦电信等。

【重要项目】中国企业近年来在巴基斯坦已完成的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包括：中巴友谊中心（上海建工）、曼格拉大坝加高项目（中水对外）等。在建的重要项目有：尼勒姆杰勒姆水电站项目（葛洲坝集团）、喀喇昆仑公路升级改造项（中国路桥）、伊斯兰堡新机场航站楼项目（中建）、本·卡希姆联合循环电站（哈电）、古杜联合循环电站（哈电）、真纳水

电站（东方电气）、南迪普联合循环电站（东方电气）、M-4高速公路项目（中水对外）和卡拉奇港防波堤项目（中港）等。

【对巴援助】巴基斯坦是中国重要的援助对象国。自1956年以来，中国向巴基斯坦提供了力所能及的经济技术援助，主要包括无偿援助、无息贷款和优惠贷款。重大援助项目包括：喀喇昆仑公路、塔克西拉重型机械厂、真纳体育场、瓜达尔港、巴中友谊中心等。



中国在巴基斯坦最大承包项目——已投入运营的恰希玛核电站一期和二期

2.5 巴基斯坦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巴基斯坦货币为卢比，目前不可自由兑换。穆沙拉夫执政时期曾使汇率维持了长达9年的基本稳定，与美元的比价一直保持60:1左右。但随着穆沙拉夫2007年11月辞去军职后，巴基斯坦卢比一路走低，与美元比率在2008年7月5日跌破70:1，10月中旬更逼近80:1。此前巴基斯坦央行采取提高贴现率等货币措施来稳定金融市场，但只能暂时阻止卢比汇率下滑。2010-2011年，巴基斯坦卢比兑美元汇率进一步降低，突破91:1大关。2012/13财年，巴基斯坦卢比兑美元平均汇率为96.16:1。2013年下半年，卢比兑美元贬值明显，年底汇率为105:1。2014年3月，巴基斯坦卢比兑美元有大幅反弹。未来卢比走势将主要取决于巴国内财政收支、国际机构提

供援助和侨汇收入情况，以及欧洲债务危机对巴出口及外汇流入产生的影响。

人民币与卢比尚不能直接兑换，双方已经于2011年签署货币互换协议，总额100亿元人民币（折合1400亿卢比）。

2.5.2 外汇管理

根据《2001年外汇账户（保护）法案》，巴基斯坦没有对外汇实施管制。在巴基斯坦居住的外国人、在巴境内设立的含有外资成分的公司以及在国外登记但在巴经营的外国公司，可以在有外汇经营资格的银行开立、使用外汇账户。这些账户可以自由汇入、汇出外汇，也可在本地自由存取现金。巴基斯坦允许外国投资者将全部资本、资本所得、红利和利润汇出，上述款项的汇出将征收10%的代扣税。外国人携带外汇现金和旅行支票出入境没有任何限制。

2.5.3 银行机构

【中央银行】巴基斯坦国家银行（State Bank of Pakistan）主要职能：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发行本国货币；监督管理银行系统秩序；实施外汇管理和维护合理汇率水平；防范和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维护国家金融稳定等。

【商业银行（机构）】主要包括：

（1）国有商业银行（9家）：主要包括国民银行（National Bank of Pakistan, NBP）、旁遮普银行（Bank of Punjab）、中小企业银行、第一妇女银行（First Women Bank Limited）、巴工业发展银行、旁遮普省合作银行等。

（2）私营银行（20家）：主要包括Allied银行、MCB银行、United银行、Habib银行、Askari银行、Atlas银行、NIB银行、Faysal银行等。

（3）外资银行（11家）：主要包括花旗银行、渣打银行、东京三菱银行、德意志银行、巴克莱银行、马来亚银行等。

（4）联合投资机构（7家）：巴基斯坦-科威特联合投资公司、巴基斯坦-阿曼联合投资公司、巴基斯坦-文莱联合投资公司、巴基斯坦-伊朗联合投资公司、巴基斯坦-沙特联合投资公司、巴基斯坦-利比亚联合投资公司、巴基斯坦-中国联合投资公司。

（5）伊斯兰银行（5家）：主要包括巴伊斯兰银行、迪拜伊斯兰银行、Dawood伊斯兰银行等。

此外，巴基斯坦还有10多家小额贷款银行和融资机构。

【中巴金融合作】近年来，中巴两国银行业合作发展较快。目前，巴基斯坦的国民银行、Habib银行、联合银行（UBL）已在北京设立代表处。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与巴方在巴合资成立了中巴联合投资公司，并派工作组常驻巴基斯坦；中国工商银行卡拉奇分行及其下属伊斯兰堡分行于2011年5月21日开始营业。

中巴联合投资公司设于巴基斯坦首都伊斯兰堡，联系电话：0092-518438043转1004，传真：0092-512851988。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驻巴基斯坦工作组的国内联系方式为：四川分行刘大远，电话：028-86029760。

工商银行伊斯兰堡分行联系方式，0092-51-2078202

2.5.4 融资条件

在融资条件方面，外资企业与当地企业享受同等待遇。如果外国公司在当地投资或承包工程，需开设美元账户，并需提供抵押或由银行认可的实体机构提供担保，然后需提供现金流文件、财务报表及其他证明公司资质、信用的相关文件。

2003年，巴基斯坦央行允许在对中国的出口中使用人民币。但目前尚无法使用人民币在当地进行投资。

2.5.5 信用卡使用

巴基斯坦当地信用卡使用比较普遍，大城市的大中型商铺基本都配有POS机。中国国内发行的带有VISA、MASTER标识和银联信用卡均可在当地使用。

2.6 巴基斯坦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巴基斯坦现有3家证券交易所，分别设于卡拉奇（KSE）、拉合尔（LSE）和伊斯兰堡（ISE），3家证交所分别成立于1947年、1970年和1997年，其交易量分别占全国交易量的78%、18%和4%。在拉合尔和伊斯兰堡两家证交所上市的公司同时也都在卡拉奇证交所上市。截至2013年12月31日，卡拉奇证券交易所共有569家上市公司，总市值约51547.4亿卢比。巴证券市场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股票、信托、共同基金、公司债券、政府证券等。在巴基斯坦，网上交易已经开通，投资者可以在网上买卖股票。

2002年，卡拉奇证券交易所被美国《商业周刊》杂志评为“世界表现最好的证交所”，此后又多次获此殊荣。2008年4月中旬以来，受国际石油价格高涨、金融界担心巴政局持续动荡等因素的影响，巴基斯坦股市一路狂跌，此后又遭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股市持续低迷。2011年，股市波动上升，截至2012年4月，KSE-100指数时隔四年后重回14000点。2013年，巴股市保持快速上涨趋势，5月初KSE-100指数首次突破20000点大关。

2014年4月18日，KSE-100指数为29069.93点。

巴基斯坦证券市场对外资完全开放，外国投资者享有和本国投资者同等权利，且资本可以自由汇出。巴基斯坦证交所近年来交易活跃，利润可观，吸引了大量外国资本。

2.7 巴基斯坦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油价格

【油价】随着国际油价大幅攀升，巴基斯坦国内油价上涨，2014年4月30日最新价格：高速柴油（HSD）109.34卢比/升、轻柴油（LDO）94.13卢比/升、汽油105.48卢比/升。

巴基斯坦不同城市对水、电、气价格的规定根据用量、用途、时段的不同而有所差异。详情查询可登录：

www.engineeringpakistan.com/EngPak1/CODB2013-14.pdf（水、电、气）

www.pepco.gov.pk/tariffs.php（电）

www.ssgc.com.pk/web/?page_id=103（气）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劳动力资源】巴基斯坦国内劳动力资源丰富，整体素质不高，10岁以上人口识字率仅为58%左右，其中，男性69%，女性46%。据统计，适龄劳动力仅有6050万人；2013年底登记失业率6.0%；而巴专业技术培训国务部长称巴实际失业率达18%。

【劳动力分布】巴基斯坦劳动力分布情况大致为：农业44.65%、制造业12.99%、建筑业6.29%、批发零售14.62%、运输仓储5.46%、社区服务13.66%、其他（采矿、金融等）2.33%。劳动力构成中，仅44%为领取薪水的雇员，11%为无薪家庭劳作，42%为自营作业者，2.5%为雇主。

【最低工资】巴基斯坦政府每财年都对劳动力最低工薪做出调整，2013年，工人最低月工资为10000卢比（1美元约兑105.24卢比）；10人以上企业雇员参加社保计划，雇主需交纳参保职工工资7%。

表 2-3：产业工人和管理岗位工资标准

工资和福利（管理人员）	月工资	
	卢比	折合美元
董事总经理	250000-500000	2375.52-4751.05
总经理	150000-300000	1425.31-2850.63
高级经理	100000-200000	950.21-1900.42

经理	100000-150000	950.21-1425.31
副经理	75000-100000	712.66-950.21
系统分析员	75000-100000	712.66-950.21
程序员	75000-100000	712.66-950.21
工资和福利（非管理人员）	卢比	折合美元
领班(工长)	40000-70000	380.08-665.15
主管	30000-50000	285.06-475.10
电子数据处理主管	30000-50000	285.06-475.10
锅炉工	20000-30000	190.04-285.06
电工	20000-30000	190.04-285.06
办事员/打字员	20000-30000	190.04-285.06
数据录入员	20000-30000	190.04-285.06
保安	15000-20000	142.53-190.04
司机	15000-20000	142.53-190.04
非技术工人	10000-15000	95.02-142.53

资料来源：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馆经商参处

2.7.3 外籍劳务需求

巴基斯坦失业率较高，加上本身是劳务输出大国，对外籍劳务需求不大。目前在巴基斯坦外籍劳务数量很小，且绝大部分为管理人员和技术工人。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土地价格和房屋租金根据所在地区以及用途不同，价格差距十分悬殊。详情可查询：

www.pakboi.gov.pk/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304&Itemid=474

2.7.5 建筑成本

巴基斯坦近年建筑材料价格上涨较快，政府对此进行调控和适度干预。巴基斯坦本国仅能生产中低档钢材，且产量较低，每年需大量进口各类型钢材，钢材价格随国际市场价格变动较频繁；巴基斯坦水泥生产可完全满足本国需求，且标号较齐全，近年来还大量出口。2014年5月最新价格：建筑用钢筋每吨价格约8万卢比，50公斤袋装水泥市场价约为550卢比。2012年，巴基斯坦首都伊斯兰堡平均建筑成本约为48000

- 60000卢比/平方米。

3. 巴基斯坦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巴基斯坦贸易主管部门是巴基斯坦商务部，其主要职责包括：国内外贸易管理和政策制定、出口促进、公平贸易（反倾销等）、多双边贸易协议谈判、保险行业监管等。

3.1.2 贸易法规体系

巴基斯坦与贸易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有《公司法》、《贸易组织法》、《贸易垄断与限制法》、《海关法》、《反倾销法》、《反囤积法》等。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在巴基斯坦从事贸易除应遵守有关现行法律外，政府每年公布新财政年度贸易政策，会对部分进出口商品税率进行调整，应随时关注（巴基斯坦商务部官方网站：www.commerce.gov.pk）。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动植物进出口检疫由巴基斯坦粮农畜牧部负责，主要法律有《巴基斯坦动物（进出口动物及制品）检疫法》、《巴基斯坦植物检疫法》。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巴基斯坦海关隶属于巴联邦税收委员会（FBR）。巴基斯坦海关根据《海关法》、《进出口法》、《海关细则》等对进出口商品进行管理。商品关税税率每年均有调整，具体可登录巴联邦税收委员会网址（www.fbr.gov.pk/newcu/）查询。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巴基斯坦投资部是联邦政府负责投资事务的部门，下辖的职能部门投资局（BOI）主要职责包括在投资商与其他政府部门之间发挥联络和纽带作用；建立投资对接数据库，提供投资商所需的必要信息和咨询服务。巴基斯坦投资局在各省均有分支机构。（BOI官方网站：<http://boi.gov.pk>）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根据巴基斯坦《1976年外国私人投资（促进与保护）法案》、《1992年经济改革促进和保护法案》以及巴基斯坦投资优惠政策规定，巴基斯坦所有经济领域向外资开放，外资同本国投资者享有同等待遇，允许外资拥有100%的股权。在最低投资金额方面，对制造业没有限制，但在非制造业方面，则根据行业不同有最低要求，服务业（含金融、通讯和IT业）最低为15万美元，农业和其他行业为30万美元。

巴基斯坦投资政策规定限制投资的5个领域是：武器、高强炸药、放射性物质、证券印制和造币、酒类生产（工业酒精除外）。此外，由于巴基斯坦是伊斯兰国家，外国企业不得在当地从事夜总会、歌舞厅、电影院、按摩、洗浴等娱乐休闲业。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外商可以采取绿地投资或者并购等方式在巴基斯坦投资，有关公司注册管理及上市等工作均由巴基斯坦证券与交易委员会（SECP）负责。

【涉及外资并购的主要法律】：《1984年公司法》、《1997年公司（法院）规则》、《1947年外汇管制法》、《2001年私有化委员会法》、《1976年外国私人投资（促进与保护）法》、《1992年经济改革保护法》以及相关的投资政策和私有化政策等，其中涉及到外资并购安全、国有企业投资并购、反垄断、经营者集中的法律主要是《2010年竞争法》、《2007年竞争（并购控制）条例》、《2001年投资委员会法令》。

【外资并购主要程序和手续】外资并购的一般程序如下：

- （1）潜在买家和卖家间签署备忘录。
- （2）获得巴证券交易委员会（SECP）及相关机构的批准。
- （3）融资、法律、商业上的程序：如获得巴投资委员会、高等法院、私有化委员会等批准。
- （4）评估价值和商谈价格。
- （5）签署销售和购买协议。

具体涉及到通过股票市场对另一家公司进行公开收购的主要程序和手续如下：

- （1）公司董事会讨论和批准收购草案
- （2）通知股票交易所
- （3）股票评估
- （4）准备并购计划草案
- （5）在股票估值的基础上计算换股比率
- （6）向巴基斯坦证券交易委员会（SECP）及相关机构通报并购计划

(7) 公司董事会确定收购框架、换股比率、向高等法院提交的申请书等事宜

(8) 通知股票交易所

(9) 从债权人处获得无异议函（非必须，但若获得会对高等法院判决带来积极的影响）

(10) 向高等法院提出申请

(11) 获得高等法院批准

(12) 根据公司法规定，向股东和债权人发布通知

(13) 召集股东和债权人会议

(14) 向高等法院提交草案备忘录

(15) 确定最终的并购方案

(16) 向公司登记机构提交高等法院通知

(17) 改组董事会，完成相应公司登记的手续

(18) 确定股票过户日期

(19) 发布股票过户公告

(20) 股票过户

(21) 公司董事会批准股票分配及发行

【中国公司并购案例】2007年1月，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以4.6亿美元收购巴基斯坦Paktel移动通讯公司88.88%的股份，而后再陆续斥资数亿美元基本实现了对Paktel的全资控股。

3.2.4 BOT方式

巴基斯坦BOT项目属于公私合作项目（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s）中的一种，主要适用于基建领域。巴基斯坦是较早接受BOT模式的发展中国家之一，并在1993年10月成立电力工作组制定了《巴基斯坦政府对于私营发电工程的政策框架与整套鼓励办法》，1994年政府的批准后开始实行。上世纪90年代初期以来，巴基斯坦先后公布了数十个可采取BOT模式的项目，主要包括水电、公路、港口、城轨等领域，但实际授予企业采取BOT模式的仅不足十项，最终顺利完成的更屈指可数，绝大多数或未真正列入巴基斯坦政府对外引资计划、或没有投资者问津、或最终仍由政府自主融资建设。巴政府对BOT项目的审批流程与公开招标的承包项目近似，但更为复杂。BOT项目一般由主管中央或省辖部委提出（如交通部、水电部、铁道部等），由国家公路局（NHA）、水电发展署（WAPDA）等负责具体流程，年限通常为25-30年，执行公司一般是外国公司。

目前已在巴基斯坦成功开展BOT项目的有英国、挪威、日本等及巴本国公司，近年还有马来西亚等国公司项目已授标但尚未开始建设。成功案例包括：①巴第一个BOT项目 Lahore-Sheikhupura-Faisalabad Dual

Carriageway（115.5公里公路）项目，位于信德省，巴本国公司承接；②装机容量84MW的Matiltan水电站项目，挪威的Norconsult International AS公司和巴三家公司组成合资公司承接，1996年7月特许权开始，期限为5年建造期+20年商业运营期。目前中国三峡集团等在巴基斯坦追踪多个大型BOT水电项目。

3.3 巴基斯坦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巴基斯坦是联邦制国家，税收分联邦政府、省政府和地区政府三级，但税收以联邦政府为主，占70%左右。联邦政府主要税种包括：所得税、关税、销售税、联邦消费税；省政府主要税种包括：职业税、财产税、车辆税、印花税、土地税等；地区政府主要税种包括：财产税、水资源税、进出口税、转让税、市场税以及其他收费等。

巴基斯坦税收又分为直接税和间接税两大类。直接税主要包括上述的所得税、财产税、土地税、车辆税；间接税包括关税、销售税（增值税）、联邦消费税等。

巴基斯坦税收主管部门为巴联邦税收委员会（FBR），负责制定和实施税收政策，以及联邦税种的征收和管理，海关为其下属部门。近年来巴基斯坦政府为提高财政收入，不断扩大税基和加强税收监管。外国公司和外国人与巴基斯坦当地公司和国民同等纳税。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所得税】金融类企业、国有企业和私人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35%，营业额在2亿卢比以内的小企业的税率为25%，企业可以选择按利润或者合同额纳税。个人所得税税率为0.75-20%，起征点为月收入2.5万卢比。企业和个人还须缴纳多种形式的代扣税（Withholding Tax），税率为0.75%-30%不等。其中，在支付合同款时要代扣6%的税额，支付房租时要代扣5%的税额，利息代扣税10%。

【销售税】巴基斯坦联邦政府在上世纪90年代取消增值税，改设销售税。自2008年7月起，销售税税率为16%-21%。进口商品和巴本国生产的商品均需缴纳销售税，部分商品免征销售税，主要是计算机软件、药品、未加工农产品等。其中，绝大部分商品税率为16%，称为普通销售税（GST）。巴基斯坦联邦税收委员会（FBR）决定自2012年2月1日起将农用拖拉机一般销售税税率从16%降至5%；2013年1月1日起，税率将从5%升至10%；2014年1月1日起从10%再次升至16%。

【联邦消费税】进口商品和巴基斯坦本国生产的商品及保险、广告、

邮件快递、会计等服务均需缴纳消费税。税率为5%-100%，其中，通讯服务税率为20%，银行、保险服务税率为10%。部分商品和服务免征联邦消费税。

【关税】大部分商品关税税率为5%-35%，可登录巴基斯坦联邦税收委员会网站(www.fbr.gov.pk)查询。中巴自贸协定（FTA）于2007年7月1日起实施，分两个阶段对全部货物产品实施降税。第一阶段在协定生效后5年内，双方对占各自税目总数85%的产品按照不同的降税幅度实施降税，其中，36%的产品关税将在3年内降至零。有关降税清单商品和税率可登录pk.mofcom.gov.cn查询。

3. 4 巴基斯坦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巴基斯坦制定了《1976年外国私人投资（促进与保护）法案》、《1992年经济改革促进和保护法案》（boi.gov.pk/UploadedDocs/Downloads/InvestementActs.pdf）以及《巴基斯坦投资政策2013》（boi.gov.pk/UploadedDocs/Downloads/InvestmentGuide.pdf）。

《巴基斯坦投资政策2013》主要关注降低经商成本和减少步骤，从而加强巴竞争力。该政策提出提高投资者便利度、投资保护、去除监管障碍、公私合营和加强各方协调等在内的经济自由化措施。

此外，巴基斯坦已与包括中国在内的47个国家签署了双边投资协定，与52个国家签署了避免双重征税协定，详情参见：

boi.gov.pk/InvestmentGuide/InvestmentGuide.aspx

3.4.2 行业鼓励政策

外商在巴基斯坦投资享受设备进口关税、初期折旧提存、版权技术服务费等方面优惠政策。

表3-1：巴基斯坦行业投资鼓励政策

政策内容	制造业	非制造业领域		
		农业	基础设施/ 社会领域	服务业
政府批准	除了武器、高强炸药、放射性物质、证券印制和造币、酒类生产外无需政府批准。	无需政府批准，但有些需要从有关机构取得证书。		

资本、利润、红利汇回	允许	允许		
外商投资上限	100%	100%	100%	100%
机械设备进口关税	5%	0%	5%	0-5%
税收优惠 (初始折旧占厂房设备%)	25%	25%		
特许权和技术使用费	对支付特许权和技术使用费无限制。	按有关规定允许, 第一笔不超过10万美元; 在前5年内不超过净销售额的5%。		

注：巴基斯坦针对鼓励投资的详细政策请参见以下网址：

boi.gov.pk/InvestmentGuide/InvestmentGuide.aspx

资料来源：巴基斯坦投资局

【绿地工业项目】巴基斯坦总理谢里夫宣布了旨在吸引投资的“绿地工业项目”，对2014年1月1日之后在特定领域的投资者，在不违反麻醉品、反恐和反洗钱等法案的前提下，将被免于审查其资金来源。该项目适用于自备电站、廉价房屋建设、家畜业，以及在俾路支斯坦、KP省和塔尔煤矿的开采，但不适用于武器弹药、化肥、糖、烟草、饮料、水泥等领域，负面清单日后可根据商界意见进行调整。此外，政府还将对400位纳税较多的企业高管或股东颁发特权卡，可享受机场贵宾室、快速通关等优惠待遇。

3.4.3 地区鼓励政策

在全国投资政策基础上，巴基斯坦各省区在投资政策方面享有一定的灵活性。占巴国内经济总量绝大部分的旁遮普省和信德省，均有本省的投资管理机构，负责投资鼓励政策制定和管理。

【旁遮普省主要的外资政策】允许外资100%持有股权；预约税务指示制度，即纳税人详细陈述所有交易事项，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提供的资料，给出特定的税务意见；对无法在本省生产或购得的零部件征收5%关税；机械进口零销售税；工厂、机械和设备成本50%的首次折旧率；用于出口加工的原材料零税率。具体外资政策可询旁遮普省投资和贸易委员会：www.pbit.gov.pk

【信德省主要的外资政策】信德省工业促进委员会、信德省投资委员会、投资咨询部门等机构专门负责解决投资者投资建厂所面临的问题；该省设有较多的工业区、工业园区和出口加工区等，提供相应优惠政策；信德小企业发展促进机构（Sindh Small Industries Corporation）提供各种

融资方式，如信贷计划、个体经营融资计划等，满足中小企业的融资需求。具体外资政策可询信德省投资委员会：www.sbi.gos.pk。

3.4.4 特殊经济区域的规定

【特殊经济区】2012年，巴颁布《2012年特殊经济区法》，规定政府、私人部门、公私合营体均可建立特殊经济区，主要优惠措施：

- (1) 特殊经济区开发商和区内的企业10年内免征所得税；
- (2) 对于为建立特区及特区内资本品的进口采取一次性免税；
- (3) 特殊经济区面积最小50英亩，无最大面积限制；
- (4) 提供便利的基础设施；
- (5) 特殊经济区的优惠政策受法律保护，不得随意被撤销等等。

【出口加工区】巴基斯坦政府鼓励外国企业到出口加工区投资设厂，各工业区政策比较灵活，没有统一的优惠政策。巴基斯坦现有出口加工区21个（已建成6个），相关政策可登录出口加工区管理局官方网站（www.epza.gov.pk/incentives.html）查询。优惠措施包括：

- (1) 进口机械、设备和材料免税；
- (2) 用于生产的投入可免征销售税；
- (3) 淘汰或陈旧的机械设备在支付了适当的关税和税赋后可在巴基斯坦当地市场出售；
- (4) 建造建筑物用的水泥、钢材和其他任何材料可免征消费税和关税；
- (5) 不受国家对进口的限制；
- (6) 巴基斯坦有关外汇管制规定不适用于出口加工区；
- (7) 可在国内市场上销售不超过20%产量的产品；
- (8) 有瑕疵的产品在交纳适当关税（最高按出口价值的3%）后可以在巴基斯坦当地市场销售；
- (9) 在一定条件下，可拥有免税汽车，且使用5年后，可在按照折旧后的价值交纳关税后，在当地市场销售。

巴基斯坦政府鼓励在出口加工区开办利用当地原材料和劳动力资源并以出口为目的的企业，包括如下行业：电子工业、信息技术、成衣和针织品、工程机械、制药、海产品加工、皮革制品、水果和农产品加工、地毯、家具和木制品、手工艺品、珠宝、成套设备和机械、体育用品、填充玩具、医疗器械等行业。

目前，巴基斯坦设有卡拉奇（Karachi）加工区、锡亚科特（Sialkot）出口加工区、里萨尔普（Risalpur）出口加工区、山达克（Saindak）出口加工区、杜达（Dudda）出口加工区、古杰兰瓦拉（Gujranwala）出口加工区等。目前，除中冶公司已入驻山达克出口加工区和杜达出口加工区外，

其它出口加工区较少中资企业入驻。

【卡拉奇（Karachi）出口加工区】卡拉奇出口加工区是巴基斯坦建立的第一个出口加工区，也是最大并最具规模的加工区。卡拉奇出口加工区与卡拉奇蓝地（Landhi）工业区毗邻，距离现代化的卡拉奇国际机场（Quaid-e-Azam机场）不超过18公里，与恰希姆海港和高度现代化的卡拉奇港的距离分别为20公里和35公里。卡拉奇出口加工区（一期和二期）共占地305英亩，基础设施较完善；第三期正在建设中，面积200英亩。

【锡亚科特（Sialkot）出口加工区】该加工区由国家出口加工区管理局和旁遮普小工业公司合资经营，坐落在旁遮普省境内的萨姆博利阿尔（Sambrial），占地面积238英亩，区内建有数量众多的高技术产业，如手术器械、体育用品、皮服装等。

【里萨尔普（Risalpur）出口加工区】该加工区位于西北边境省境内，离白沙瓦50公里，在伊斯兰堡至白沙瓦高速公路的马尔丹（Mardan）枢纽附近，占地面积200英亩，该区域有通过陆路经阿富汗直接通往中亚市场的优势，由于其原材料和廉价劳动力的优势，该加工区具有发展商业活动和矿产、水果、蔬菜加工业，以及地毯、家具工业的潜力。

【山达克（Saindak）出口加工区】山达克出口加工区是以山达克铜矿为基础的特区，于2003年8月6日正式被批准成立。该加工区位于俾路支省的Chagai地区，占地面积1284英亩。山达克铜金矿现正由中国中冶公司租赁经营。

【杜达（Duddar）出口加工区】杜达出口加工区是以杜达铅锌矿为基础的特区，于2003年8月6日正式被批准成立。该加工区位于俾路支省的Lasbele地区，占地面积1500英亩。杜达铅锌矿现正由中国中冶公司租赁经营。

【古杰兰瓦拉（Gujranwala）出口加工区】古杰兰瓦拉至拉合尔公路的3公里处，占地113英亩。

【中国境外经贸合作区】海尔—鲁巴经济区为中资企业在巴基斯坦投资兴业提供了新的平台。该区重点发展的产业为小家电及发电设备、汽车摩托车及配件、化工及包装印刷业等。海尔在巴基斯坦推行健康、高效、节能、环保的理念，为巴基斯坦广大消费者提供符合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将给海尔-鲁巴经济区乃至整个巴基斯坦科技和人才上带来巨大的支持和帮助。

3.5 巴基斯坦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5.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工商业雇主应与雇员签署雇用合同，合同应对雇用性质、雇用期限、

职位、工资福利做出规定。对家政、短期雇工等无合约的，如发生纠纷，由法院根据事实确定其雇佣关系。

经过本人或监护人申请并取得体检证明适合参加工作的14-18岁少年，可被雇佣从事非繁重劳动，每天工作时间不得超过7.5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2小时，不得兼职，不得值夜班（夜班时间段由各省政府公告）；年满18岁的雇员，每天工作不超过9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8小时；斋月期间工作时间要相应减少。雇员每年可带薪休假两周（孕产妇6周），事假10天（全薪），病假16天（半薪），公众假期13天（全薪），雇员享受政府临时规定的其他假期。雇员如在公众假期上班可同时享受双薪及串休。根据有关协议，雇员参加朝觐可请假两个月。10人以上企业雇员参加社保计划，雇主需交纳参保职工工资7%。

有关社保基金情况为：（1）准备基金，雇主、雇员分别交纳雇员每月工资的8.33%；（2）工人福利基金为收入（收入1万卢比以上者）的2%；（3）工人利润参与基金为税前利润的5%；（4）老年救济金，雇主交纳工人最低工资的6%，雇员交纳最低工资的1%。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巴基斯坦劳动力资源丰富，是劳务输出大国，目前有大量劳务人员在西亚等地区工作，但巴基斯坦劳动力总体受教育程度较低，技术专家、管理人员、技工等较为缺乏。巴基斯坦政府对外籍劳务进入该国工作无限制性要求，仅规定外国技术和管理人员如来巴工作，需获得在巴基斯坦正式注册成立的公司提出邀请后，向巴基斯坦投资委员会（BOI）提出申请并经推荐后通过巴基斯坦外交机构申办工作签证，签证期限两年。巴基斯坦与我国签有互免签证协议，持公务、公务普通护照的人员可免签入境，但在入境后三个月内需向巴内政部下属移民与护照局申办居、停留签证；拟进入巴基斯坦管制地区（如巴控克什米尔等）工作的人员需向内政部申请许可证。此外，还应尽快在常驻所在地警察局办理外国人登记手续。申办工作签证可参考BOI网站：

boi.gov.pk/Services/ServiceProcessWizard.aspx

3.5.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政治风险】近年来，巴基斯坦恐怖袭击事件频发，恐怖分子和宗教极端势力从偏远的部落地区不断向大中城市渗透，袭击目标从最初针对政府、军警部门扩散到宾馆、餐厅、银行、市场、学校等民用设施。同时，巴基斯坦国内教派冲突加剧，宗教派别之间的矛盾不时升级激化，一些宗教场所成为重点袭击目标。再者，政治暗杀活动频发，尤其是在第一大城市卡拉奇，不同党派和种族之间的利益冲突不断，暗杀事件时有发生；全

国范围内持枪抢劫和绑架等恶性治安案件呈上升态势。

【经济风险】近年来，受金融危机冲击、安全形势下滑、能源短缺等不利因素影响，巴基斯坦经济增长缓慢、失业和通货膨胀问题日益严重，加上洪灾、地震、干旱等自然灾害影响，巴基斯坦中期经济增长面临一些阻力。

【政策风险】巴基斯坦近年来财政赤字持续处于高位，为增加财政收入、降低赤字，巴基斯坦国内正酝酿一系列财政和税务改革，但上述改革在巴国内面临地方政府和不同党派的重重阻力，改革前景尚不明确，中国投资合作企业应密切关注相关政策变化。

【自然风险】巴基斯坦印度河流域曾发生历史罕见的特大洪灾，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巨额财产损失；巴基斯坦不同地区曾屡次发生5-7级左右地震，2013年4月伊朗和巴基斯坦边境的俾路支地区发生7.8级地震。夏季巴基斯坦境内霍乱、登革热、疟疾等传染病易流行；旁遮普省还曾发生药物中毒事件。因此，在巴基斯坦投资合作的企业和人员应重视并做好安全和卫生防范工作。

3.5.4 劳动投诉、援助、仲裁机构联系方式

巴基斯坦每座城市市政府都设有劳务处，负责处理辖区内企业劳务纠纷事宜，根据巴基斯坦劳工法规定，巴基斯坦劳工部向员工数超过100名的国内企业派遣一名专职劳务官，负责协调和处理劳资纠纷。如果劳资纠纷双方未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其中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劳工法庭提出申诉。法庭做出的判决双方需无条件执行。

伊斯兰堡劳务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092-51-9260767

传真：0092-51-9201237

3.6 外国企业在巴基斯坦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6.1 土地政策

巴基斯坦的土地制度源自英国殖民时代，主要有三种：私有地主所有制、游特瓦里（Ryotwari）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主要是私人地主所有制，地主拥有大量土地，再把土地分块租赁；后两种土地所有权是国家，其中游特瓦里所有制是由于信德省原来人少地多，国家号召农民前去开垦种植，土地对开垦的农民来说接近于拥有，可以继承和转让。

1947年巴基斯坦独立后，政府先后于1959颁布《土地改革法案》，1972年颁布《土地租赁改革修正案》，并于1977年再推出《土地改革条款》，三次都是改良性土改。20世纪80、90年代，穆沙拉夫政府强化《土

地租赁改革修正案（1972）》的实施。

巴基斯坦各省政府均制定了本省的土地政策，不同省份之间对于土地租售和开发，以及获得土地的规定略有不同，详情请参见以下网址：

www.pbit.gop.pk （旁遮普省投资委员会）

www.sbi.gos.pk （信德省投资委员会）

www.balochistan.gov.pk （俾路支省政府）

www.investinkpk.org.pk/ （开普省投资局）

3.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巴基斯坦已在旁遮普省、信德省等地建立工业特区以吸引国内和国外投资。特区实行一系列优惠政策，如土地将出租给投资者50年，到期后还可延长50年等。

3.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外资公司在巴基斯坦参与证券交易应开设可兑换巴基斯坦卢比的特别账户(SCRA)，并通过有资质的交易商进行买卖操作，法律规定SCRA账户资金应来自境外。有关规定可参见《上市公司法》（www.secp.gov.pk/corporatelaws/pdf/Takeover-Ordinance_20131209.pdf）。

3.8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8.1 环保管理部门

巴基斯坦环保管理部门为环境部。环境部根据巴环境保护法制定相关环保政策。环境部下设环境保护局（www.environment.gov.pk），环保局与各省环境部门具体负责环保法规的实施，并为环保部法规制定提供技术支持。

3.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巴基斯坦建立了以《巴基斯坦环境保护法（1997）》为核心的较为完善的环保法规体系，主要包括《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包括工业自我监督和报告制、环境实验室证书、环境空气、饮用水、噪音、汽车尾气和噪音等一系列标准），省级可持续发展基金委员会制度，工业污染费（计算与征收）制度，国家饮用水、环境、拆迁、污水政策，清洁发展机制国家战略，清洁空气项目，环境影响评估程序，各具体行业环境指导项目和检查清单等。具体内容可在www.environment.gov.pk/info.htm 和

www.moenv.gov.pk/查询。

3.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环境保护法规要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土壤保持。促进有机农业；防止土地退化；综合防治病虫害，防止滥施化学肥料、农药；实施《国家抵制土地沙化和风化行动计划》；建立国家控制沙化基金；鼓励发展生态和谐的农作物体系。

（2）森林保护。实施森林保护政策；保护残存和特殊森林生态系统；鼓励保持及恢复濒危生态系统；以天然气、太阳能、小水电等形式替代木材燃烧；加强对现有森林的研究，增加科技人员力量。

（3）大气污染防治。制定并实施室内外空气质量标准；依法保证降低有害物质排放；提升燃料规格；淘汰两冲程机动车；提高主要城市间公共交通效率；发展市区内非机动车交通；鼓励保护臭氧的先进技术；加快国家空气清洁法立法工作。

（4）水体保护。增加供水和水处理装置；建立水质监控体系；提升城乡雨水利用的科技水平；鼓励干旱、半干旱地区重填地下水；完善用水量计量制，避免工业用水和城市用水混杂；监控流入海洋的淡水；建立地表水体划分标准；实施水体清洁水质升级阶段性计划；加快水体保持法立法和有关标准制定工作。

【污染事故处理或赔偿标准】可处最高100万卢比罚款，事故危害期间可并处每天10万卢比罚款；有此类犯罪前科的，可并处2年以下有期徒刑；关停、收缴其工厂、设备等；强令其赔偿受害人损失，恢复环境等。

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巴基斯坦制定了较为完整的《环境影响评估（EIA）程序》，将环评列为对发展项目进行审批的先决条件，并对总体做法做了详细规定，其中包含就公共咨询、敏感特殊地区、大型火电项目、化工制造企业、房间和城市发展、工业、道路、废物排放、油气勘探生产等行业的具体环评方法。环评工作由巴环境部下属的环境保护局及各省环境部门负责具体执行。环评申请由企业根据不同行业要求向执行部门直接提交，申请环评费用和时间视行业情况有所不同。具体评估内容和手续、费用、时间等可查询www.environment.gov.pk/info.htm获得。

环境保护局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092-51-9267630

传真：0092-51-9267622

电邮：pakepa@environment.gov.pk

3.9 巴基斯坦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巴基斯坦目前尚无专门的反商业贿赂法，但在其他法律中直接或间接涉及对商业贿赂的规定和处罚：

（1）《1860年刑法典》，主要规定对人身、财产及国家的犯罪。

（2）《1947年反腐败法》，主要规制公务员受贿等腐败行为。

（3）《1974年联邦调查法》，根据该法案成立了联邦调查署（Federal Investigation Agency, FIA），其重要职能之一就是调查“白领犯罪”、贿赂和腐败，并设有专门法庭。

（4）《1999年国家问责法令》，主要处罚通过收受佣金或回扣的非法所得的行为，以及追讨没收被公务员私分或侵占的公共资金。

3.10 巴基斯坦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10.1 许可制度

巴基斯坦承包工程市场管理相对宽松，外国承包工程企业进入巴基斯坦市场只需在巴工程理事会（PEC）注册即可，原则上允许外国自然人在当地承揽工程承包项目。

3.10.2 禁止领域

除非获政府特殊批准，外国承包商在巴基斯坦不可承揽涉及武器、高强炸药、放射性物质、证券印制和造币、酒类生产（工业酒精除外）等领域的工程项目。

3.10.3 招标方式

在大型项目建设和管理上，巴基斯坦政府和相关部门多聘请欧美发达国家的公司作为项目咨询，使用和借鉴西方国家的技术标准与项目管理机制，运作比较规范。按巴基斯坦法律规定，大型项目应采用国际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承包商，以EPC、PMC和带资承包方式实施的项目比例逐年提高。此外，政府积极鼓励投资者通过BOT、BOOT和PPP（公私合营）等方式参与项目建设。

3.11 巴基斯坦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1.1 中国与巴基斯坦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1989年2月中巴双方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2006年11月，双方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也对双边投资保护做出了明确规定；2008年10

月，双方签署《自贸协定补充议定书》，巴方专门给予中巴投资区12条优惠政策。

3.11.2 中国与巴基斯坦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1989年11月，中巴签署了《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3.11.3 中国与巴基斯坦签署的其他协定

中巴两国签署的其他主要双边经贸协定有：2005年4月签订的《海关事务合作与互助协定》、2006年2月签署的《能源领域合作框架协议》和《扩大和深化双边经济贸易合作的协定》、2006年11月签订的《中巴经贸合作五年发展规划》和《中巴自由贸易协定》、2007年签署的《矿产领域合作框架协议》、2009年2月签署的《中巴自贸区服务贸易协定》、2011年12月续签《中巴经贸合作五年发展规划》等。

3.12 巴基斯坦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12.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2005年以前，巴基斯坦盗版和侵权产品泛滥，是世界上主要盗版产品输出国之一。2005年，巴政府成立了知识产权组织(PIPRO)，由总理亲自领导。巴知识产权组织加大立法和执法力度，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有较大改善。巴基斯坦知识产权立法体系包括商标法、专利法、设计法、版权法，以及上述法律的相关实施细则等，具体法规可访问巴知识产权组织网站：www.ipo.gov.pk

《商标法2004》规定，商标注册的有效期为10年，自申请之日计算。到期后，可续展10年。连续5年不使用注册商标，将予以撤销。

《专利法2000》规定，专利权的保护期为20年，自申请之日计算。

《设计法2000》规定，设计注册的有效期为10年，自申请之日计算。到期后，可续展10年，此后可再续展10年。

《版权法2012》规定，版权第一次转让的有效期为10年。一旦10年期满，作品的作者将重新拥有版权，并可以再次转让权利。该法律将对作者和作家给予充分的保护，防止他们被出版商剥削。

3.12.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商标】对非法使用已注册商标的，或提供伪造文件和材料进行注册的，处3个月以上2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5万卢比以上罚款；两次非法使用已注册商标的，处半年以上3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

10万卢比以上罚款；对将非注册商标冒充注册商标的，处1个月以上半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2万卢比罚款。

【专利】对提供伪造文件和材料进行注册的，或者专利涉及军事机密的，或者未经本国政府许可在国外申请专利的，处2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2万卢比以下罚款；对举报不实者，处5000卢比以下罚款；对未注册的专利代理人，首次处2.5万卢比罚款，其后每次处10万卢比罚款；对将非专利产品冒充专利产品的，处5000卢比以下罚款。

【设计】对非法使用已注册设计的，或者提供伪造文件和材料进行注册的，处2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2万卢比以下罚款；对将非注册设计冒充注册设计的，处1000卢比罚款。

【版权】未经著作权人许可，以改编、翻译等方式使用作品的，或者制作、出售盗版音像产品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10万卢比罚款；提供虚假材料注册版权的，或者制作、出售假冒他人署名的作品的，处2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或者单处10万卢比罚款。

3. 13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1976年外国私人投资（促进与保护）法案》，明确规定对外商投资应予以保护，不得对外资公司实施国有化，外资利润可汇出，外资享受国民待遇等（参见`boi.gov.pk/UploadedDocs/Downloads/InvestementActs.pdf`）。

《1992年经济改革保护法案》强调保护国内外公司外汇账户、支持投资设厂、保护资产转让、保守银行交易秘密等（参见`boi.gov.pk/UploadedDocs/Downloads/InvestementActs.pdf`）。

《1984年公司法》对公司成立、注册、组织、运作、转让、变更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对外国公司在巴成立分公司、办事处和开展业务做出了明确规定（参见`www.secp.gov.pk/corporatelaws/pdf/CompaniesOrdinance1984_02-10-13.pdf`）。

3. 14 在巴基斯坦解决商务纠纷的主要途径及适用哪国法律？

在巴基斯坦发生商务纠纷，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如合同中规定有仲裁条款的，可以向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如果没有仲裁条款的，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适用法律视合同具体情形确定。

4. 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巴基斯坦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巴基斯坦法律允许外国企业在巴基斯坦以三种形式从事经营：一是独资 (Sole Proprietorship)，二是合伙 (Partnership)，三是成立公司 (Company)。独资即个体经营，指自然人以自有资金从事某种经营活动，在设立上没有正规程序要求。合伙企业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或组织根据合伙合同成立的经营组织，合伙各方对合伙企业盈亏负全部责任。公司是根据《1984年公司法》规定成立的法人实体，有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和无限责任公司之分。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巴基斯坦负责公司注册和管理的主管政府部门是证券与交易委员会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of Pakistan, SECP)。该委员会的主要职能为：管理证券市场及相关研究；公司法的执行监督、管理（包括公司注册）；除银行以外的信贷机构的管理；保险业的管理等。证券与交易委员会在首都伊斯兰堡、卡拉奇、拉合尔、白沙瓦、费萨拉巴德等地均设有办事处，网址为：www.secp.gov.pk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外国公司在巴基斯坦开设分支机构，需在开设30天内向巴基斯坦投资委员会提出申请，然后到证券与交易委员登记注册，经登记注册后的企业应持有关批准文件到巴基斯坦税务部门 (www.fbr.gov.pk) 办理税务登记获取税号 (NTN号码)，以及到商业银行履行开户等手续。有关联系方式和相关表格可登录投资委员会网站 (<http://boi.gov.pk>) 和证券与交易委员会网站 (www.secp.gov.pk)。

【注册程序】公司注册程序如下：

(1) 核准公司名称。公司注册的第一步是缴纳100卢比到公司登记处核准公司名称，以确定拟使用的公司名称不会与其他公司重名或相似，也无欺骗或违背宗教义理。

(2) 审批程序。任何7个或7个以上的人为了合法目的，签署合约和公司章程，并向证券与交易委员会注册登记，就可以成立一个上市有限公司；任何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可以按相同的程序，成立一个私营有限公司。

(3) 在制造业领域成立公司无需政府审批，但成立下述公司时需要

经过相关部委的预先批准：

序号	行业	审批部委
1	银行	巴基斯坦财政部 巴基斯坦国家银行
2	保险公司	巴基斯坦商务部
3	金融投资公司或投资银行	巴基斯坦财政部 巴基斯坦国家银行
4	租赁公司	巴基斯坦证券交易所
5	风险投资公司	巴基斯坦证券交易所
6	资产管理公司	巴基斯坦证券交易所

（4）公司注册所需文件：

如要注册公司，建议登录证券与交易委员会网站（www.secp.gov.pk）查询和了解有关程序和事项。

所需文件如下：

①私营有限公司（Private company）：

——由发起人签字的公司章程一式四份，一份盖章；

——填写公司法规定的指定表格，由一名董事或律师或注册会计师签字；

——填写公司地址表格；

——填写公司经理、董事和其他人员情况表。

②上市有限公司（Public company or Listed company）：

除了私营有限公司注册所需的上述文件外，还需要填写同意出任首席执行官和董事人选的两个指定表格。

③开设项目办公室或办事处、联络处：

——拟在巴基斯坦从事出口活动的外国公司不需任何手续即予以注册；

——拟在巴基斯坦设立联络处以推销产品和服务的，需要取得巴基斯坦投资委员会的许可；

——外国公司拟在巴基斯坦开设分支机构、联络处或代表处的，需填表向巴基斯坦投资委员会申请许可，投资委员会将在6-8周内做出决定。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根据巴基斯坦政府规定，采购或建设价格在10万卢比以上的项目，需

在公共采购管理局（PPRA）网站或媒体上刊登招标公告。因此，外国承包工程企业可以通过当地媒体、PPRA网站或项目负责部门网站及当地代理机构获取工程招标信息。PPRA网址为：www.ppra.org.pk

4.2.2 招标投标

根据巴基斯坦《2002年公共采购法》（即招标法）规定，金额在10万卢比以上项目、国际组织贷款和援助项目，应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实施单位。所有竞标单位需通过项目资格预审，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通常巴基斯坦国内招标项目招标期不少于15个工作日，国际公开招标期不少于30个工作日。项目评标委员会必须按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进行甄选，原则上应优先考虑最低标者。特殊或紧急情况下，个别项目可实行议标。

4.2.3 许可手续

巴基斯坦《2002年公共采购法》（即招标法）规定，外国承包企业必须与当地企业组成联营体参加项目投标，且巴方企业在联营体中所占股份不得少于30%，由联营体向PEC申请投标许可。所有招投标项目的项目计划书（PC-1）和最终招（投）标结果，需获巴基斯坦公共采购管理局的最后审批。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巴基斯坦知识产权组织(PIPRO)专利办公室是巴基斯坦受理专利申请的主管部门。

注册巴基斯坦专利需提交的申请文件主要包括：申请书、委托书（如通过代理申请）、专利说明书，并缴纳专利申请费。

申请程序包括：①提交申请；②审查和核准；③如未通过审查，将要求申请人补充或修改材料后；如通过审查，则在官方公报中发布受理通知；④颁发证书。

4.3.2 注册商标

注册巴基斯坦商标需提交的申请文件：商标申请书、商标图样、委托书（如通过代理申请）、商标注册申请费（1000卢比，不收现金）。

申请巴基斯坦国内商标，应到“巴基斯坦知识产权组织商标注册处”办理，该注册处设在卡拉奇，另外在拉合尔设有代表处。在巴基斯坦未注册的外国企业须通过当地商标注册代理进行申请。

申请国际商标保护，可通过巴基斯坦商标注册处向设于瑞士日内瓦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办公室（WIPO）国际局申办。

4.4 企业在巴基斯坦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4.1 报税时间

巴基斯坦政府规定，企业需在每月15日前上报并缴纳上一月份的销售税、联邦消费税（FED）等。进（出）口税费应在货物进（出）口之日起15天内完成上报并缴纳。企业所得税则在本年末申报并缴纳。

4.4.2 报税渠道

巴基斯坦的报税渠道比较灵活，企业可以选择自行申报、通过业主代扣或者通过当地会计师事务所代为申报。

4.4.3 报税手续

巴基斯坦的报税手续较简单，企业按规定填写报税单，提供相关文件，缴纳税款后，税务部门即出具完税证明。

4.4.4 报税资料

企业向当地税务机构报税时需要提交的文件包括：税务报表、企业税号文件、报税单等。另外，当地税务机构每年不定期抽查企业相关会计凭证和单据是否与上述文件相符。上述报税程序，可登录巴基斯坦联邦税收委员会网站查询：www.fbr.gov.pk。

4.5 赴巴基斯坦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外国人赴巴基斯坦工作不再需要获取工作许可，只需申请工作签证。巴基斯坦负责外国人工作签证的管理部门是投资局和内政部，投资局负责工作签证的申请或延展，内政部负责授权和签发。巴基斯坦政府最新规定的工作签证有效期最长为2年（如护照有效期低于2年，则与护照有效期相同）。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外国人赴巴基斯坦工作必须申办工作签证，持工作签证的外国人须在巴基斯坦警方登记备案。原先对于外国投资者或雇员申请由商务签证换发工作签证的，内政部将根据巴基斯坦投资局的核查结果予以受理。但从

2010年起，巴基斯坦内政部原则上不再受理商务签证更换工作签证的申请。

4.5.3 申请程序

外国人赴巴基斯坦工作签证需由雇用单位向巴基斯坦投资局（BOI）提交相关资料，包括护照信息、专业资格证书、雇用单位资信证明文件等，BOI审批通过后将出具同意函，申请人持函向巴基斯坦内政部申办工作签证。详情请查询BOI网站：www.pakboi.gov.pk

4.5.4 提供资料

工作签证申请具体程序和各项材料要求可查询BOI网站：

www.pakboi.gov.pk/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97&Itemid=57

4.5.5 中国公民赴巴基斯坦需要签证吗？

中国与巴基斯坦签有互免签证费协议和互免外交、公务及因公普通护照签证协议。外交、公务及因公普通护照持有人赴巴基斯坦无需办理签证，在巴可逗留30天。但如后两种护照持有人欲超期停留，需提前办理延期手续。因私护照持有人需办理签证，但免交签证费。

因私护照持有人赴巴基斯坦经商考察，要求由巴基斯坦有关单位（公司）出具邀请函并由巴基斯坦市一级工商协会加盖认证章，然后持有效护照、护照复印件、签证申请表、照片等到巴驻华使、领馆申办。

巴基斯坦为鼓励经贸合作和方便游客进入，规定经贸人员持由巴基斯坦市一级工商协会加盖认证章的邀请函，或由巴基斯坦旅游公司接待的旅游团体和个人可在机场办理落地签证。但操作起来有不确定因素，建议出行前办妥签证。

入境后签证延期手续由巴基斯坦内政部护照签证处或各省的内务部门负责办理。如果签证已经过期了，应尽快到巴基斯坦内政部护照签证处或各省的内务部门缴纳一定罚款，申请办理签证延期手续。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商参处

（1）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设于巴基斯坦首都伊斯兰堡，负责代表中国政府与巴联邦（中央）政府联络和交涉，以及组织、协调、管理中国在巴基斯坦旁遮普省、开伯尔—普什图省和巴控克什米尔地区的各项经贸活动。

英文全称: The Economic and Commercial Counsellor's Office of the Embass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Pakistan

地址: House No.6, Street No.6, F-7/3, Islamabad, Pakistan

电话: 0092-512610823 (援外、培训班)、0092-512610825 (贸易、投资)、0092-512610828 (工程承包)、0092-512610824 (综合、调研)

传真: 0092-512651825

网址: pk.mofcom.gov.cn

电邮: pk@mofcom.gov.cn

(2) 中国驻卡拉奇总领事馆经济商务参赞室

负责组织、协调、管理中国在巴基斯坦信德省和俾路支省的各项经贸活动。

英文全称: The Economic and Commercial Counsellor's Office of the Consulate Genera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地址: 43-6-B, Block 6, P.E.C.H.S, Karachi, Pakistan

电话: 0092-2134530523 (安全、双边贸易)、0092 21 34530526 (工程承包、国内赴巴基斯坦投资)、0092 21 34551155 (展会、援外、礼宾)

传真: 0092-2134530525

网址: karachi.mofcom.gov.cn

电邮: karachi@mofcom.gov.cn

4.6.2 巴基斯坦中资企业协会

全巴基斯坦中资企业协会

联系电话: 0092-51-2610828

(1) 伊斯兰堡分会

联系人: 叶成银, 电话: 0092-3437778888

地址: House 2, Street 33, F8/1, Islamabad.

(2) 拉合尔分会

联系人: 王子海, 电话: 0092-3155508888

地址: 43km, Multan Road, Lahore.

(3) 卡拉奇分会

联系人: 赵宗胤, 电话: 0092-21-35208991

地址: Karachi, 8th floor, Parsa Tower 31-1-A, Shahrah-E-Faisal, Karachi.

4.6.3 巴基斯坦驻中国大使馆

巴基斯坦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外大街1号

邮编：100600

电话：010-65322504

传真：010-65322715

电邮：pakrepbeijing@yahoo.com

巴基斯坦驻华使馆经商处

电话：010-65322581、65326660

传真：010-65322872

电邮：pakcomm@public.bta.net.cn

巴基斯坦驻上海总领事馆

辖区包括上海市、安徽省、江苏省和浙江省。

地址：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大厦7楼O座

邮编：200336

电话：021-62377000

传真：021-62377066

电邮：pakrepshanghai@yahoo.com

巴基斯坦驻成都总领事馆

辖区包括四川省、云南省、贵州省、重庆市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4段19号威斯顿联邦大厦8楼

电话：028-85268316。

巴基斯坦驻香港总领事馆

地址：3505-9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oad, North Point

电话：00852-28270295/28270245/28270681

传真：00852-28276786

电邮：parephk@netvigator.com

4.6.4 巴基斯坦投资促进机构

巴基斯坦的投资促进机构为巴基斯坦投资局（Board of Investment, BOI），中国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与巴基斯坦投资局2009年8月签署了《投资促进合作谅解备忘录》。

BOI地址：Ataturk Avenue, G-5/1, Islamabad

电话：0092-51-9206164, 9211666

传真：0092-51-9215554，9206160

电邮：mail@pakboi.gov.pk

网址：www.pakboi.gov.pk。

4.6.5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 5042、6422 6273、6451 5043

传真：010-6421 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5. 中国企业到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1) 服从大局。巴基斯坦对中国特别友好,对中国企业到巴基斯坦投资合作期望较高。中国在巴基斯坦投资企业应着眼大局,从长远考虑,坚持互利共赢,加强与巴方合作伙伴的协调与沟通,自觉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避免因过度追求商业利益而与当地合作伙伴或政府、居民、宗教团体产生摩擦和纠纷。

(2) 入乡随俗。巴基斯坦是伊斯兰教国家,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不仅要认真研究当地法律法规,熟悉当地人文环境和风俗习惯,合法经营,还要尊重当地宗教习俗和民俗。

(3) 安全第一。巴基斯坦近年安全形势严峻,个别地区恐怖袭击、刑事犯罪案件频发。企业投资前应认真考察市场并征求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商参处意见,注意选择相对安全的投资地点。投资后要尽量实行属地化经营,减少在巴基斯坦中方人员人数,并注意加强驻地和生产、经营场所的安保工作。

5.2 贸易方面

(1) 关注政治经济形势对双边贸易的影响。巴基斯坦政局动荡,经济受外界因素影响大,中国企业应随时关注巴基斯坦政治经济和安全形势、债务状况及国家和银行信用等级情况、通货膨胀情况及汇率变化等,减少经营风险。

(2) 避免贸易纠纷。巴基斯坦商人商业信誉总体较好,但近年中巴贸易纠纷呈上升趋势,应多加警惕。为此提醒中国企业注意以下几点:①通过合适的渠道选择良好的贸易伙伴;②信守合同,在公平合理条款下开展贸易活动;③提高业务人员素质,树立高度责任意识。

(3) 充分利用巴基斯坦商会开展工作。巴基斯坦商会在巴外贸活动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有实力的进出口商均为商会会员单位。企业可直接与相关商会取得联系,获得较全面的信息。巴基斯坦主要商、协会联系方式均可在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商参处网站(pk.mofcom.gov.cn/static/column/jmjg/zwshanghui.html/1)查到。

5.3 承包工程方面

(1) 守法经营。中国企业人员要认真学习巴基斯坦相关法律法规,

做到诚实守信、依法经营。在投（议）标前及时与我驻巴经商参处（室）联系，听取意见。

（2）慎选代理。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开展承包工程业务，通常需通过当地代理公司获取相关信息、参与项目投（议）标和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因此，建议认真选择实力强、信誉好、能办事的代理公司。

（3）加强投（议）标科学性。中资企业在参与巴基斯坦工程项目的投（议）标过程中，应认真分析业主提供的资料，并充分考虑政局、安全、通胀、当地劳工价格及人民币升值等因素，预留足够不可预见费用，切勿听信代理片面之词盲目低价竞标，不要对融资等问题做出难以实现的承诺。

（4）探索新的模式。巴基斯坦基础设施落后，建设资金十分缺乏，近年来，许多项目要求承包商带资承包，或参与项目投资经营。中国企业应逐步调整经营思路，探索BOT、PPP（公私合营）等新的经营模式。

（5）加强安全防范。巴基斯坦安全形势十分严峻，中国企业在参与项目前务必做好安全情况了解和安防准备工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抓好生产安全，在确保项目质量和工期的同时，应加强对中方人员的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加强内部安全管理。

5.4 劳务合作方面

巴基斯坦是传统劳务输出国，劳动力资源丰富，无需从外部引进。在巴的中国劳务主要是参与实施中国企业承包的工程项目的管理人员和技术工人。

承包工程项下外派劳务应注意：（1）选派素质较高、劳动技能较好的劳务人员；（2）根据国内相关规定与劳务人员签署规范的劳动合同；（3）派出前，必须对劳务人员进行培训，介绍巴国情、宗教禁忌和社会习俗等，教育劳务人员遵纪守法，尤其要就安保工作专题培训，并如实告知其工作条件和生活环境；（4）完善项目内部管理，总包企业应将分包商派遣人员纳入统一管理、统一负责，指派专人负责外派劳务人员管理，随时掌握他们的思想动态，并及时解决问题。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鉴于巴基斯坦安全形势严峻，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馆提醒在巴基斯坦的中国公民提高警惕，加强防范，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并采取相关措施，确保人身和财产安全。如遇紧急情况，请及时向当地警方和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求助。

根据巴基斯坦官方公布的信息,开伯尔—普什图省、联邦直辖部落区、俾路支省治安状况相对较差,暴力袭击时有发生,建议尽量避免前往。北部地区地形复杂,人烟稀少,经常发生塌方、泥石流、雪崩等自然灾害,前往时最好由当地伙伴安排并同行,尽量缩短逗留时间。

巴基斯坦主要城市卡拉奇的社会治安有待改善,其他城市近年也发生过抢劫、偷盗、甚至假冒警察持枪抢劫等治安案件。如遇偷盗、安全威胁、人身伤害等情况,应立即向当地警方报告,并索要一份警察报告复印件。同时向中国使、领馆反映情况。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企业应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以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惟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 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6. 中国企业如何在巴基斯坦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巴基斯坦实行政府、议会和法院三权分立的政体，议会是立法机构，政府总理及内阁各部长均由议员出任，政府必须执行议会的决议。此外，巴基斯坦为联邦制国家，省政府受联邦政府领导，但也享有较大的自治权，包括制定本省经济发展规划，维持本省治安，主管本省农、工、商、运输等部门。

由此可见，中国企业要实现在巴基斯坦的长远发展，除了要处理好与联邦政府的关系，还要与议会和地方政府建立和谐友好关系。

首先，要深入了解联邦政府与地方政府的组织结构、各部门的相关职责以及政策规定等；其次，要与各级政府保持紧密联系，宣传企业在巴发展所取得的成绩和对当地经济社会所做的贡献，适当反映困难，请求当地政府协助解决；第三，要广交朋友、深交朋友，积极结交各界、各阶层人士，团结和利用一切有利于企业发展的力量；第四，企业如果确需在部落地区开展业务或承揽项目，除要取得当地部落首领和利益集团的支持外，还应取得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的支持和配合。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行业协会的关系

从以往经验看，中国企业必须妥善处理与当地工会、行业协会等的关系，才能在巴基斯坦实现长期发展。

知法守法：中国企业应全面了解巴基斯坦《劳动法》和《工业关系法》中关于雇佣、解聘、社会保障等方面的规定，依法与当地雇员订立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工资及补贴，按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金、社会保障基金等，对员工进行必要的技能培训，杜绝强迫员工劳动、加班和使用童工现象。解除雇佣合同应按规定提前通知员工，并支付补偿金。

主动引导：巴基斯坦法律规定，工会组织可在本企业之内设立，也可在企业之外设立。建议中国企业主动在本企业设立工会，以便于沟通协调。另外，可邀请工会成员参与企业管理，积极引导其成为企业健康发展的有生力量。

避免隔阂：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应选派懂外语、能力强、素质高的人员到巴基斯坦开展工作，努力避免企业内部双方员工因国籍、语言、文化的差异等而产生隔阂。

和谐发展：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发展应努力营造和谐的企业文化，通

过工会了解当地雇员的诉求和思想动态，尽量满足员工的合理要求，并考虑从当地雇员中提拔一批中层管理人员，逐步培养员工的责任感和归属感。

在与当地行业协会相处方面，轻骑集团作为中国赴巴基斯坦发展较早的企业，在实践中积累了一些经验。一是通过与巴基斯坦行业协会有效互动，促进中资企业与当地企业互利合作、有序竞争。轻骑集团作为中资企业协会拉合尔分会的理事长单位，及时收集中资企业关于安全、市场秩序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直接或通过巴基斯坦行业协会向巴基斯坦政府反映，争取巴方的支持与公正待遇。二是通过参与巴基斯坦行业协会积极影响巴基斯坦产业政策。目前，轻骑集团是全巴基斯坦汽车厂商协会十个执行委员中唯一一个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汽车产业政策制定中发挥积极作用。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巴基斯坦投资环境较为宽松，政府鼓励外国企业到巴投资，民众也普遍接受和欢迎。中巴两国世代友好，当地居民特别欢迎中国企业到巴投资，以促进就业、推动经济发展。在巴中国企业应充分利用这个优势，积极与当地社会和民众建立和谐关系。

(1) 了解当地社会情况。深入了解当地社会构成情况，当地如有部落、宗教势力、大家族或利益团体，应积极与其建立关系，争取其对企业在当地开展投资经营活动的支持。

(2) 友善待人。巴基斯坦民众对华十分友好，见到中国人经常讲“中巴友谊万岁”、“兄弟”，会主动问候和拥抱。中国企业及人员应尊重巴基斯坦民俗与宗教，注意友善表达。

(3) 经营本地化。企业应尽可能从当地招聘员工以促进当地就业。制造型企业可考虑为当地员工提供培训机会，以提高当地劳动力素质。

(4) 回馈社会。了解当地民众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积极参与社区公益事业，如资助社区修建学校、医院、清真寺、公交车站等，使当地居民普遍受惠。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1) 尊重当地宗教信仰。巴基斯坦是穆斯林国家，中方人员与当地政府部门/机构的会晤时间应与其礼拜的时间错开，不要打扰当地人做礼拜，更不要驻足观看。巴基斯坦严禁携带各种酒类、猪肉及猪肉制品、色情音像品等违反伊斯兰教义的物品入境；忌在公众场合饮酒或吃猪肉；忌

谈论与“猪”有关的话题或赠送带有“猪”图案的礼品。斋月里白天应避免在当地人面前吃、喝、抽烟等，应适当调整斋月的工作时间。与当地人交往过程中，切记勿谈论有关亵渎伊斯兰教义或穆斯林教义的话题。切勿随意放置《古兰经》及相关宗教书籍，如需移动或清理相关书籍、物件，请当地雇员按照当地宗教习俗予以办理，以免不必要的误会。

（2）尊重当地风俗习惯。不要在公共场合大声喧哗；当地着装较为保守，女士应着带袖衣服，忌穿短裙或着装过于暴露；不要主动和当地妇女或小女孩照相，更不能偷拍；盯着妇女看（尤其是身着黑袍的妇女）被视为非常不礼貌行为；男女在公众场合应避免亲密举动；部分地区的商业广告不允许出现女性模特形象，涉及女性模特或女性用品的广告，务必事先与当地广告制作公司或媒体沟通。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近年来，巴基斯坦对环境污染的整治力度不断加大。因此，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应当了解巴相关环保法规，科学评估投资项目的排污情况及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其他影响，有针对性地制定解决方案。此外，制造企业应按规定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提交企业环境监测报告。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对道路旁的农田、山地、河沟取土等，应慎重。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在巴基斯坦的中国企业要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以实现在巴基斯坦长久发展。

（1）诚信经营。杜绝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坚决抵制商业贿赂等违规行为，定期缴纳相关税费。

（2）帮助发展本地经济。扶持本地配套企业发展，提高其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在谋求自身发展的同时，帮助当地培育一批具有国际水准的企业。

（3）培养人才。中国企业除根据巴政府规定每年承担一定的职业培训义务外，还应尽可能为本企业巴基斯坦籍员工、附近未就业劳动力提供职业培训机会，帮助他们培养一批具有较好劳动技能的技术型人才。

（4）热心公益事业：积极参与当地各种社会公益事业，如教育、扶贫、环保、社区建设和兴建道路、桥梁等；积极参与灾后重建。

在巴基斯坦中资企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当地培训员工，促进当地就业，并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如：中国路桥作为中巴友谊公路“喀喇昆仑公路”（KKH）的修建者，积极吸纳当地就业，除了少部分工程管理人员、

技术专家外，大部分工种都是就近吸收当地劳动力，既促进当地就业，又降低企业成本，还减少了外部风险。

中石油下属的东方地球物理勘探公司（BGP）每年定期组织部分优秀巴基斯坦籍员工赴华参加技能培训。巴基斯坦自然灾害频发，在喀喇昆仑公路途经区域及其他中资企业施工现场周围，地震、山体滑坡、洪涝灾害频发。每逢自然灾害爆发，中国路桥等在做好生产自救的同时，第一时间为当地群众修建临时便道、渡口、贝雷桥等，为灾区与外部往来提供免费的客货运输便利。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巴基斯坦媒体享有高度言论自由，有着巨大的社会影响力。中国企业应妥善应对和处理与当地媒体的关系。

（1）沟通渠道。中国企业应设立专门部门或指定专人与当地媒体保持良好沟通。视情况邀请友好媒体到企业参观采访，使其增强对企业的认识。

（2）重视宣传。企业应引导当地媒体对本企业进行正面宣传，让公众了解企业的经营发展历程。如个别媒体对企业进行了不公正或失实报道，应尽快通过该媒体或主流媒体进行澄清，避免因此遭受不必要的舆论压力。

（3）谨慎受访。如当地媒体提出采访要求，企业不要断然回绝，可请其先提供采访提纲，待研究后答复。如采访内容涉及政治、军事等敏感内容，应向媒体解释并婉拒。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如当地警察、海关、税务等执法部门依法查验相关证件、询问有关事宜或搜查某些地点，在场中方人员应予以积极配合。

中方人员要随身携带护照、身份证等，妥善保存营业执照、纳税证明及其他重要证件并进行双备份，如遇执法人员查验，应礼貌出示，冷静回答有关问题。如果没有携带证件，不要刻意回避，应主动说明身份，如对方需要核实有关信息，可向其提供公司联系方式。如执法人员要搜查公司或住所，应要求其出示证件和搜查证明，要求其与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取得联系，同时立即向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报告。

如证件或财物被执法人员没收，应要求执法人员出具书面没收清单作为证据，并记下其警号、证件号和车号，同时立即向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和公司报告，千万不能正面冲突；如执法人员要罚款，不要当场缴纳现

金，而应要求其出具罚款单据，到银行缴纳；如果执法人员要拘留或逮捕中方人员，应立即通知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

6.9 传播中国传统文化

中国传统文化以和为贵、包容含蓄、友善天下，是中资企业对外投资合作、融入当地的独特优势。同时，中国文化“走出去”也是提升中国“软实力”的重要途径，“走出去”企业既要有责任感也要有信心和能力在当地传播中国传统文化。巴基斯坦与中国西部毗邻，是古丝绸之路的栈道，也是新时期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走廊，特别是在宗教和人文上与中国新疆地区传统文化相近。因此，一方面，在巴基斯坦企业在内部管理中，要学会在中国传统文化与穆斯林宗教文化之间展开文明对话与交流，特别是在员工内部要营造友善、包容、和谐的氛围；另一方面，在对外发展中，要利用公共外交平台，积极树立中资企业不与当地争利而与当地和谐相处的企业文化，以中资企业和中国人的文化魅力去发展业务、广交朋友，用行动传播中华文化。

6.10 其他

（1）信守承诺。企业应遵守合同约定，按期保质完成所承揽的工程，树立负责任大国企业形象。

（2）有序竞争。企业在巴基斯坦开拓业务时，应注意与当地或中国的同行企业开展合作，公平有序竞争。

7. 中国企业/人员在巴基斯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开展业务之初，可通过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当地政府部门等途径聘请有名望的律师担任企业法律顾问，协助处理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法律事务，做到依法经营。如企业涉及经济纠纷或受到不公正待遇，应及时通知法律顾问，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以保护自身利益。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中国企业在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要与当地政府各相关部门建立密切联系，及时通报企业发展情况，反映遇到的问题，寻求所在地政府更多的支持。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1）领事保护。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可以对中国公民、法人提供的帮助包括：提供国际旅行安全方面的信息、协助聘请律师和翻译、探视被羁押人员、协助撤离危险地区、协助寻找在巴的亲人朋友或通知国内亲属、为合法居留的中国公民颁发、换发、补发旅行证件及对旅行证件上的相关资料办理加注、为遗失旅行证件或无证件的中国公民签发旅行证或回国证明、办理文件公证、认证等。

（2）领区划分。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馆（网址：pk.china-embassy.org/chn）的领区范围涵盖首都伊斯兰堡、旁遮普省、开伯尔—普什图省、北部地区和巴控克什米尔地区，中国驻卡拉奇总领馆（网址：karachi.chineseconsulate.org/chn）领区范围涵盖信德省与俾路支省。中国公民可以根据自身居住地向使馆或领馆要求领事保护和服务。

（3）经商参处职能。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馆经商参处是中国驻巴机构的组成部分，负责贯彻执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的方针政策和发展战略，组织、协调、管理中国企业在巴的各项经贸活动，促进双边经贸合作。中国企业进入巴基斯坦市场前，应征求中国驻巴使馆经商参处的意见，在按规定履行国内外投资合作报批手续后，及时到经商处报到备案。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中国驻巴大使馆经商参处保持联系。详情可登录网站查询：pk.mofcom.gov.cn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1) 全面评估。中国企业到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前，应实地考察，全面客观评估政局、安全、治安、施工等方面潜在的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安全防范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并预留安全经费。

(2) 强化安全教育。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强化安全防范和施工安全意识；设专人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并定期模拟演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

(3) 启动应急预案。如遇自然灾害、人为安全事故、恐怖袭击或其他突发事件，企业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向中国驻巴使馆和企业国内总部报告。

相关机构紧急联系方式：

驻巴使馆：051-8355059（电话），0300-5015865（手机）

驻巴使馆经商参处：051-2610824（电话），0315-8550089（手机）

当地部分紧急联系方式：报警15，火警16，救护车115。

7.5 其他应对措施

中国企业赴巴基斯坦后，除向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馆报到外，还应与当地中资企业协会取得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中国驻伊斯兰堡中资企业协会联系电话：051-2260590

中国驻拉合尔中资企业协会联系电话：042-35745759

中国驻卡拉奇中资企业协会联系电话：021-5865186

附录1 巴基斯坦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巴基斯坦政府部分重要部门及网址如下：

- (1) 商务部: www.commerce.gov.pk
- (2) 投资委员会 (BOI): www.pakboi.gov.pk
- (3) 证券交易委员会: www.secp.gov.pk
- (4) 联邦税收委员会 (FBR): www.fbr.gov.pk
- (5) 私有化委员会: www.privatisation.gov.pk
- (6) 贸易发展署 (TDAP): www.epb.gov.pk
- (7) 国家银行 (SBP): www.sbp.org.pk
- (8) 财政部: www.finance.gov.pk
- (9) 经济事务部 (EAD): www.ead.gov.pk
- (10) 联邦统计局: www.statpak.gov.pk
- (11) 计划委员会: www.pc.gov.pk
- (12) 水利电力部: www.mowp.gov.pk
- (13) 水电发展署: www.wapda.gov.pk
- (14) 石油与自然资源部: www.mpnr.gov.pk
- (15) 铁道部: www.railways.gov.pk
- (16) 公路局: www.nha.gov.pk
- (17) 内政部: www.interior.gov.pk
- (18) 外交部: www.mofa.gov.pk

附录2 巴基斯坦华人商会、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一、中资企业协会

2004年12月，巴基斯坦中资企业协会（Association of Chinese Enterprises in Pakistan, ACEP）在伊斯兰堡成立，下设伊斯兰堡分会、拉合尔分会、卡拉奇分会三个分会。2012年12月，巴基斯坦中资企业协会完成理事会改选，第三届理事会成立并开始运作，目前共有88家会员单位。

巴基斯坦中资企业协会已经开展的活动及为会员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一是推动会员之间增进了解，促进会员和当地工商界之间的相互联系与交流，如参与拉瓦尔品第商会“中国周”活动等。二是协助会员了解当地法律法规，督促会员合法经营，代表会员对外交涉，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协助会员解决经营问题。三是协助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经商处室指导和协调会员从事合法经营，进行有序和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如对工程投标项目进行内部协调等。四是配合中国驻巴基斯坦使领馆经商处开展相关工作，为促进中巴经贸往来开展服务工作，如配合完成高访接待工作等。五是丰富会员员工业余生活，促进会员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因地制宜组织活动，丰富会员员工的文化生活。号召会员企业为印度洋海啸、汶川、芦山地震灾区捐款等。

巴基斯坦中资企业协会的联系方式：

（1）伊斯兰堡分会。联系人：叶成银，联系方式：0092-3437778888，地址：House 2, Street 33, F8/1, Ismamabad.

（2）拉合尔分会。联系人：王子海，联系方式：0092-3155508888，地址：43km, Multan Road, Lahore。

（3）卡拉奇分会。联系人：赵宗胤，联系方式：0092-21-35208991，地址：Karachi, 8th floor, Parsa Tower 31-1-A, Shahrah-E-Faisal, Karachi。

二、在巴基斯坦的中资企业

中资企业一览表（排名不分先后）

中 资 企 业	电话号码（巴基斯坦 区号：0092）
中国移动辛姆巴科有限公司	051-2808465
中巴联合投资公司	051-2800291
中国工商银行伊斯兰堡分行	051-2078266
华为技术巴基斯坦公司	051-2800000

中兴电信巴基斯坦公司	051-4859200-5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驻巴基斯坦办事处	051- 2850619/20
中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巴基斯坦分公司	051-2824268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驻巴基斯坦办事处	051-2251986
中油东方地球物理巴基斯坦分公司	051- 2211940
中石油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巴基斯坦分公司	051-2829038
南方航空公司驻伊斯兰堡办事处	051-2856796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驻巴基斯坦办事处	051- 2610302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巴基斯坦总代表处	051-2290750
普拉姆-轻骑摩托车有限公司	042-35383801/2/3
海尔-鲁巴有限公司(海尔巴基斯坦工业园)	042-04591-393598
长虹-鲁巴有限公司	042-042-36370685
中国冶金集团资源开发公司巴基斯坦办事处	021-35851332
中国港湾工程公司驻巴基斯坦办事处	021-35865186
中国工商银行卡拉奇分行	021-35208900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驻卡拉奇办事处	021-34301805
中远运输公司(中国远洋—萨意卡拉奇有限公司)	021-35610164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巴基斯坦》，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巴基斯坦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巴基斯坦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巴基斯坦大使馆经商参处编写，人员包括：李少彤（参赞）、王颖（二秘）、李国清（二秘）、陈擘（三秘）、梁慧德（三秘）。巴基斯坦投资委员会、巴基斯坦国家银行、巴基斯坦联邦统计局等部门为本书提供了基本信息。商务部研究院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亚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4年9月